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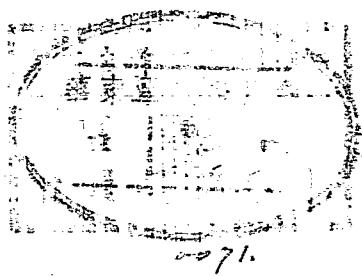
文

言

虛

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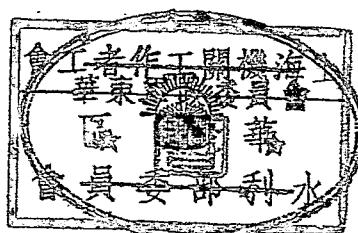
王叔湘著



MG  
H141  
70

# 文言虛字

著湘叔呂



明開書店



A573824

# 序

本書論文言虛字，以常用之字及常見之用法爲主。王伯申作「經傳釋詞」，自是不刊之書，顧於習見諸用皆略焉不詳，如云「與，及也，常語」是也。世殊事異，孔孟之書，韓柳之文，昔之童蒙而習者，今則須待中級學校始稍稍講授，於是昔之所謂常語，在今日之青年視之，強半皆有待於解釋。今卽就王氏所云「常語」，以今日之常語比而說之，或可爲初習文言者之一助。至於別義僻解，概從省略，以現代青年之所學習者不外普通之文言，若進而研讀古籍，自可求之於「釋詞」諸書也。十二篇所論不過二十餘字，微嫌不足，或當更爲續說耳。民國三十二年五月，叔湘記。

# 目錄

之	其	一
之(一)	其(八)	習題(一三)
者	所	一八
者(一八)	所(二八)	習題(三五)
何	孰	三九
何(四〇)	所以者何等(四三)	何如等(四四)
何以等(四七)	何可等(四九)	孰(五〇)
孰與等(五二)	奚曷等(五四)	習題(五六)
於	與	五九

於(六〇) 於是(六八)

至於(六九)

于平諸(七〇) 與(七一)

習題(七五)

以。爲。而。則。

以爲(七八) 以(七九)

所以(八六)

是以等(八八) 有以等(八九)

爲(九〇)

所爲(九五) 爲之(九五)

何以……爲(九六)

習題(九七)

則。而。則。而。

則(101) 而(10九)

已而等(11九)

而後(110) 習題(111)

而。以。而。則。

而(一三六)

以至等(一三八)

以(一三四)

雖。然。雖。然。雖。然。雖。然。雖。然。雖。然。雖。然。雖。然。雖。然。雖。然。雖。然。雖。然。雖。然。一四一

雖(一四二) 雖然(一四六) 然(一四七)

然而(一五一) 然則(一五二) 然後(一五三)

習題(一五三)

且。乃。且。乃。且。乃。且。乃。且。乃。且。乃。且。乃。且。乃。且。乃。且。乃。一五六

且(一五六) 乃(一六四) 乃至等(一六九)

毋乃(一七〇) 習題(一七一)

也。矣。也。矣。也。矣。也。矣。也。矣。也。矣。也。矣。也。矣。也。矣。也。一七三

也(一七四) 矣(一八三) 習題(一八七)

文言虛字 目錄

文言虛字 目錄

四

焉（一八九）  
耳（一九五）  
習題（一九八）

得(1101) 截(0K) 歲(1111)

## 耶(1:1III) 習題(二一四)

卷之八

# 之。其

之

1. 吾愛之重之，願汝曹效之。
2. 姑妄言之妄聽之。
3. 呼之起。
4. 父母之命。
5. a. 虎狼之國；  
b. 荒唐之言；  
c. 吞舟之魚。
6. 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

## 之 1

其

1. 閨愛其羊，我愛其禮。
2.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
3. 風之積也不厚，則其負大翼也無力。
4. 見其生，不忍見其死。
5. 其一能鳴，其一不能鳴。
6. 始作俑者其無後乎？
7. 子其有以語我來！

「之」字的用法有二：一是指稱，一是連接。這兩個用法最初也許有連帶關係，但就現在所見而論，可說不相關涉，我們竟不妨說有兩個「之」字，一個和白話的「他」字相當，一個和白話的「的」字相當。

指稱用的「之」字，如：

有牽牛而過堂下者，王見之……曰，「舍之……以羊易之。」

吾愛之重之，願汝曹效之。

與之言，操楚音。

爲之請命。

我們說這個「之」字和白話的「他」字相當，並不是說所有「他」字都可以換成「之」。如「我正要去找他，他就來了」，第一個「他」字可翻「之」，第二個「他」字就不可翻「之」。在白話，句子裏任何位置，可用名詞，也就可用「他」字；但文言的「之」字只限於做動詞的止詞或介詞後的補詞（但比較下文<sup>3</sup>的說明）。「他就來了」的「他」

是動詞的起詞，不能用「之」。文言裏處置這個「他」字不外三個辦法：一、省說（余將往訪之，而已來晤）；二、複說名詞（余將訪友，而友已來）；三、用「彼」（余將往訪，而彼已來）。

## 之 2

在另一方面，也不是所有的「之」字都可以翻「他」。如：

學而時習之。

生而眇者不識日，問之有目者。

以其言試之河。

我聞之於吾友，吾友嘗業是，知之甚審。

始妄言之，要聽之。

這些「之」字都不能說「他」。因為「之」字通用於人、物、事三者，而「他」字指人為主，指物較少，指事更少。這一類「之」字到了白話裏也多半採用省說法。

### 之 3

有些「之」字處於兩個動詞之間，對於上面的動詞自然是止詞，對於下面的動詞又很像是起詞。例如：

呼之。起。

助之。就學。

伴之。返里。

遂散六國之從，使之西面事秦。◎

這類句子該和「其 4」比較。

### 之 4

現在說連接作用的「之」字。例如：

鄰人之子。

父母之命，媒妁之言。

現代政治之趨勢。

淮之南，江之北。

是誰之過歟？

是余之罪也。

「之」字上面的詞我們稱之爲「加詞」，下面的詞稱之爲「端詞」。「之」字的作用就是連接加詞和端詞。上面例句中的加詞，有名詞，有稱代詞。文言的稱代詞，用作加詞，有定要加「之」的，如「誰」；有可加可不加的，如「余」；有必不加的，如「吾」「爾」。不像白話的稱代詞，我的，你的，他的，一概可加「的」字（但除「誰」外，也都可不加）。名詞之後的「之」字也不是非用不可，如「從鄰人子遊」「淮南江北」。用「之」與不用，和字數的奇偶很有關係，這裏不能詳細討論。

## 之 5

以上「之」字所連加詞是領屬性的，就是說加詞對於端詞是領攝的關係，端詞對於加詞是隸屬的關係。下列例句中的加詞，性質不同，可以稱之為形容性加詞。

百萬之師；升斗之祿；虎狼之國。

高爽之地；荒唐之言；詐僞之徒。

垂天之雲；吞舟之魚；喪家之犬。

第一例拿名詞做加詞；第二例拿形容詞做加詞；第三例拿動詞（附止詞）做加詞。形容性加詞和端詞之間，也不是非用「之」不可，如「輕裘」「升斗微祿」，字數的奇偶仍然是一个重要的決定因素。

在現代文言中，還有些形容性的名詞加詞，必不可加「之」，藉以和領屬性的加詞分別：如「政治之作用」和「政治作用」，「科學之研究」和「（人口問題之）科學研究」。我們有時用「的」字來表示加詞為形容性，如「此舉之政治的作用過於其經濟的作用」，「此種制度之歷史的意義與價值」。到了白話裏，同用「的」字作連接詞，又就不免混淆，所以有人提倡分寫「的」「底」二字，用「底」字表示加詞是形容性，如

「人口問題的科學底研究」，「這件事情的政治底作用」。

## 之 6

還有些「之」字，安在主語和謂語的中間。例如：

孤之有孔明，猶魚之有水也。

有功之生也，孺人比乳他子加健。

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

余之識君，且二十年。

君子之愛人也，以德。

異哉，此人之教子也！

這些「之」字不是必要的，「大道行則天下爲公」「孤有孔明，猶魚有水」「余識君且二十年」「君子愛人以德」，意義並無改變。然則何以加用「之」字？

這裏的「之」字的作用可說是化詞結爲詞組。詞組指加詞和端詞的配合；詞結指主

語和謂語的配合。句子是獨立的詞結，句子裏頭又常常包含一個或多個不獨立的詞結。詞結有主語有謂語，本來具備句子的資格，包含在別的句子裏面時，暫時失去這個資格。加一個「之」字就是在形式上確定他的地位，因為詞組不能獨立成句，至少是尋常的句子不取詞組的形式。這是就形式而論，我們還可以從心理上加以說明。「大道行」，可以斷句。雖然接着說「則天下爲公」，我們就知道「大道行」並不獨立，不如加一個「之」字，讓我們從頭就知道句子未完，就期待下文。這樣，句子更覺緊湊。

以上的說明顯然只適用於前三例。其餘三句原來就只有一個詞結，何以也加用「之」字呢？這裏是因為「二十年」「以德」「異」等詞語本來是附加詞（或稱副詞短語），附加詞只是謂語的一部分，且在形式上是不重要的部分，現在要重視這些附加詞，所以在主語和動詞之間加一個「之」字，化成詞組的形式，做句子的主語，原來的附加詞就升爲句子的謂語，佔據重要的地位了。

「其」的作用也是指稱，又可分別為一：其一和白話「那個」相當，其二和「他  
爵」相當。前者如：

爾愛其羊，我愛其禮。

藏之名山，傳之其人。

其地無井泉，恃雨水爲飲。

傳其事以爲戒。

至其日，賓客盈門，車馬塞路。

## 其 2

作「他的」講的「其」字，和「之」字一樣，人、物、事，無不可指，沒有白話  
「他」字指人爲主的限制。例如：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

人各任其能，竭其力，以得所欲。

其葉如槐，其花正紅如榴花。

物無大小，必有其性；事無鉅細，必有其理。

語其大要如此，其詳不可得而聞也。

其 3

因為「其」字等於一個名詞加一個「之」字，所以也常常可以用來造成詞結性的詞  
體（比較「之6」）。例如：

風之積也不厚，則其負大翼也無力。

其爲人也，發憤忘食，樂以忘憂。

比其返也，故人無復在者。

方其破荊州，下江陵，順流而東也……固一世之雄也。

人以其謐而孝也，謂之謐孝子。

其 4

下面的例句，也是用「其」字造成詞結性的詞組，但位於句中動詞之後，做他的止詞。

見其生，不忍見其死。

聞其致富而歸，爭來依附。

鳥，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游；獸，吾知其能走。

愛其幽靜，遂卜居焉。

吾懼其徒託空言而不詭見諸實事也。

這一類句子該和「之」字例句比較。在白話，同用「他」字：「叫他起來」，「聽見他發了財回來」。但在文言便有用「之」和用「其」的分別：大率知聞、愛惡等動詞之後用「其」，使令、意謂等動詞後用「之」；但後者也有用「其」或兩可的。

## 其 5

「其」字又可作「其中之」講。例如：

其一能鳴，其一不能鳴。

孔融幼時，與諸兄食梨。取其小者。

今之求富者多不擇途徑，其尤甚者巧取豪奪，無所不爲。

典籍浩瀚而吾生有涯，當擇其切己有益者讀之。

「其」字的這種用法可說是從「他的」之義變化出來的，但也未嘗不可仍作「那個」講。「其」字的兩種意義本來密切相連，「他的」就是「那個……的」。我們因為白話裏用的詞不同，就生出分別，古時的人大概感覺祇有一個指稱的「其」。

其一

「莫」字還有一種用法，表示語氣。這和指稱用法毫無關係，應該認為根本是兩個詞，祇是寫成同一形式罷了。「莫」字表示的語氣，或為測度，擬議，和用「殆」字差不多，例如：

始作俑者其無後乎？

當時爲此亭者其仙乎？

吾其終老是鄉乎？

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其唯聖人乎？

## 其 7

或爲命令，勸勉，如：

子其勉之，吾不復見子矣。

子其有以語我來！

爾其無忘乃父之志！

其賜農民今年租稅之半。

這個「其」字和白話的「可」字相當，如「你可別忘了」。

## 習 題

(1) 依「之<sup>3</sup>」「之<sup>6</sup>」「其<sup>3</sup>」「其<sup>4</sup>」「其<sup>6</sup>」例句各倣作二句。

(2) 把下面的句子譯成白話。這裏面的「之」和「其」有不能或不必譯「他」「那」和「他的」的，可應用其他辦法。

此國之大事，當使國人知之。

爲人爽直，人皆樂與之交。

以之鑄器，則薄幾類紙。

此固余旦夕求之而不得者也。

地產苧麻，土人擇其尤細長者織爲暑衣。

其右鄆河，其左則周氏之廢園也。

其秋，北遊河洛。

事非經過，何由知其難易？

吾聞其語矣，未見其人也。

(3) 把下面的句子翻成文言。這裏面的「他」字不一定能翻「之」或「其」；沒有「他」字的不一定不能用「之」或「其」。

他媽住在鄉下，隔一兩個月進城來看他一次。

你該見見他，他也是你們河北同鄉。

這個話不能讓別人聽見。

他是我的好朋友，你有事可以跟他商量。

這種樹的果子沒有用，葉子可以熬湯喝。

這種草本地人用來治病。

人們不知道這是什麼緣故，就推在神鬼身上。

大概說來，投考文學院理學院的三個裏頭取一個，投考法學院的十個裏頭取一個。

(六) 在下面各句的空格中，斟酌用「之」或「其」。若是可用可不用，寫(之)或(其)。其  
中有必不用者否？

知之者莫不稱口仁厚。

素欲速反不達者，不如曉口自然。

置米其下，誘口來食。

取口價廉而耐用也。

閉口已來夢，猶未晤見。

讀書當勤加溫習，勿令口生疏。

曲而謂口直，直而謂口曲，惑矣。

余亟嘆口知之而又身犯之也。

大者能使口小，小者不能使口復大。

伺口出而質之於途。

其馬善解人意，命口跪則跪，命口起則起。

真愛其子者當勉口勤讀，勿冀口倖進。

(5) 在下面各句的空格中，斟酌加用「之」字與否。可用可不用者作(之)。

其妻曰兄口子殺人。

得材木口徑尺者千株。

擣三十日口食。

千金口裘，非一狐口腋。

何子口不達一至於此！

其耳如人指口小，其目如垂鈴口大。

非親歷其地者不能辨其事口虛實也。

寡人口妻，孤人口子，獨人口父母。

生物口成長受氣候口限制。

要當有切實口計劃，不可徒爲空疏口議論。

鳥口能飛，以其有翼。

我口所以爲我，有社會口因素，亦有個人口因素。

# 者 所

者

1. 菲國之地多竹，大者如椽。
2. 仁者樂山，知者樂水。
3. 馬之千里者一食或盡粟一石。
- 4.二者，何者，前者，後者。
5. 誰可代君者？
6. 一似重有憂者。
7. 廉貞者，趙之良將也。
8. 客如復來見者，吾必唾其面。

所

1. 牛所耕（之）田。
2. 牛所耕者。
3. 牛（之）所耕。
4. 好人爲壞人所累。
5. 問女何所思？問女何所憶？
6. a. 女亦無所思，女亦無所憶。  
b. 有所不爲，而後能有所爲。

者

1

「者」字的用法，大別爲稱代和提頓兩類：下面 1 至 6 為稱代用法，其餘爲提頓用法。

稱代用法的「者」字，一方面可以和白話的一部分「的」字比較，一方面又應該和連接用法的「之」字合併觀察。「的」字下面的端詞，或顯或隱；在文言，有端詞時用「之」，無端詞時用「者」，所以「者」字可說等於「之……」。如白話「走路的人」「走路的」同用「的」字，文言就一個說「行路之人」，一個說「行者」。這是大概的說法，實際上不這樣簡單。

「者」字所指之人或物，有見於上文的，有不見於上文的。前者如：

黃岡之地多竹，大者如椽。

孔融四歲，與兄食梨，輒引小者。

榕，易生之木，又易高大，輪囷蔭樾可覆數畝者甚多。

李龍眠畫羅漢……凡未渡者五人……方渡者九人……（一人）長眉覆頰……（一  
人）仰首視長眉者。

以上「者」字都可譯爲「的」。這些「者」字都確有所指，「大者」等於「大竹」。「竹」「梨」「榕」「羅漢」等可稱爲「者」的「先行詞」。

從上面例句可以看出，「者」字上面的加詞限於形容性的，領屬性的便不能用「者」字。換句話說，「之<sup>5</sup>」的「之……」可以用「者」字代，「之<sup>4</sup>」的「之……」不能用「者」字代。在白話，我們可以說「中國人的姓在前，西洋人的在後」，在文言，就只能說「華人之姓居前，西人之姓居後」；「我者」或「君者」自然更不成話。

## 著 2

「者」字若是沒有先行詞，通常就是汎指「人」，如「愛人者」「敬人者」等於「愛人之人」「敬人之人」。這種例子很多：如：

仁者樂山，智者樂水。

鷩鈎者誅，鷩國者侯。

言者無罪，聞者足戒。

當局者迷，旁觀者清。

愛人者人恆愛之，敬人者人恆敬之。

負者歌於塗，行者依於樹，前者呼，後者應。

如其法行之，見者無不稱絕。

這一類例句，在白話裏有可以單說一個「的」字的（挑擔的，走路的），也有以用「的人」為宜的（仁厚的人，聰明的人）。這類「著」字有時也汎指「事物」，如：

君子務知大者。遠者，小人務知小者。近者。

高者抑之，下者舉之，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

但究竟不及指人的多。

## 者 3

「者<sub>3</sub>」其實仍即「者<sub>1</sub>」，但此種句法爲文言所獨有，大率是（但不一定是）因爲加詞不便放在端詞之上（加詞太長，或已有其他加詞，或兩加詞共一端詞），所以移在下面，用一「者」字煞住，有時更在端詞之後加一「之」字（|| 裏頭的），使表面上具備分母分子的關係。「駿馬日行千里者」等於「日行千里之駿馬」，「馬之千里者」，等於「千里馬」。例如：

得駿馬日行千里者二。

使吏召諸民當償者悉來合券。

見白衣人長數丈者在前立。

僧富者不能至而貧者至焉。

兒女大者擎衣，小者乳抱。

馬之千里者，一食或盡粟一石。

其石之突怒偃蹇，負土而出，爭爲奇狀者，殆不可數。<sup>々</sup>  
況其他學術之較爲複雜者乎？

這類句子在古語裏只能說「該還債的百姓」「有錢的和尚」等等。只有第五例也可以說「兒女，大的……小的……」。

#### 著 4

「著<sup>4</sup>」和以上所說的都有些不同。先舉例句：

魚與熊掌，二者不可得而兼。

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三者何先？

此<sup>此</sup>者，用兵之患也。

瓜、豆、蔬、果之屬，何者宜高田，何者宜澤地，何者早熟，何者晚成，非若  
於園圃者不知也。

古今載籍，浩如煙海，而吾人讀書之時間有限，若者必宜熟讀，若者不妨涉  
獵，若者無需省覽，若者可備檢查，不可不善爲別擇。

西文字母有小寫與大寫之分，後者多施於一句之首字及人地之名。

選擇標準，以實用與罕見爲主；前者爲適應要需，後者爲流傳孤本。

這些「著」字仍是稱代之詞，但是雖有特指之物（異於<sup>2</sup>），卻無被代之詞（異於<sup>1</sup>）。如第一例，「著」字既不代「魚」，也不代「熊掌」，但「二者」卻明明指這兩樣東西。「何者」「若者」也是如此。如第五例還可說「著」字代「書」，第四例就可指「瓜」可指「果」，沒有一定了。（此處「何者」等於「孰」，另有「何者？」等於「何也？」）「前者」「後者」也和前面<sup>2</sup>的「大者，遠者」不同，那裏是汎指一切大的遠的事物，這裏卻並不汎指一切在前或在後的物件，是確有所指的。（「前者」「後者」本是西文的譯語，但現在已經習用。倒是很方便的兩個詞。）

白話不能在數目字後面或「哪」字後面加「的」字，所以「二者」「數著」「何著」必須說成「兩樣東西」「幾件事情」「哪一種」或「哪些個」；「前者」「後者」也必得說「前面的那種」「後面的那種」。這些「著」字不能翻做「的」字，正如「西人」不能譯作「西人者」；合併起來看，足可表明「著」和「的」的用處互有出入。

用「誰」字的問句常有用「者」字結的。因此有人把這個「者」字算是疑問語助詞，其實仍是稱代之詞：「誰可代君者」就是「可代君者誰」。「誰」是謂語，但疑問詞照例提在頭裏，就成了例句的形式。當然也可以說「誰可代君」，但習慣上多加一「者」字，使「誰」字由主語變為謂語。例如：

君即百歲後，誰可代君者？

君言太謙：君而不可，尚誰可者？

誰習計會能為文收責於薛者乎？

老夫已矣，汝復輕身而昧大義，天下事誰可支柱者？

上面第二例「者」字底下仍有「乎」字，可見「者」字本身不表疑問。

「者<sub>6</sub>」本來也是稱代，但因文言此等處也可用「然」字，白話又說「像……似」，所以我們漸漸感覺這個「者」字近乎是個語氣助詞了。例如：

子之哭也，一似重有憂者。

暮夜乞憐私室，旦日招搖市朝，若不知人間有羞恥事者。

叩之不應，若未聞也者。

吾觀郭解，狀貌不及中人，言語不足採者。

第三例「者」上有「也」字，第四例無「似」「若」等字，「者」字就更像個語助詞了。

者  
7

「者」字的提頓用法可分兩類：或用在一個詞的後面，或用在一個小句的後面。前者多用於解釋句，如：

廉頗者，趙之良將也。

「仁」者，「人」也；「義」者，「宜」也。

天下者，天下人之天下也。

但也可用於「今」「昔」等字之後：

昔者以聲律取士，今者以經術取士。

古者，言之不出，躬行之不逮也。

### 著 8

用「著」字作頓的小句，多數是假設小句，例如：

客如復來見著，吾必唾其面。

速去！不著，且見辱。

但也可用於別種作用的小句之後，如：

寢愈誠，懷宗愛愈深，宮人問承恩者愈數。

嗚呼先生一生於世者六十年，而奔走革命者四十載。

盛衰之理，吾固知其如此，而感念畴昔，悲涼淒愴，不覺臨風而隕涕者，有愧夫太上之忘情。

### 所 1

「所」字的作用在指示，而有時兼有稱代之用。現代的口語裏，不但已經沒有「所」字，並且沒有和「所」字相同的詞，所以比較地難於了解。「所」字的指示作用，和「彼」「此」等指示詞不同，限於特殊的場所。這最好仍用文白對照的句子來說明：

(甲) 耕田的牛：耕田之牛。

(乙) 牛耕的田：牛所耕(之)田。

(甲) 式「的」變爲「之」，(乙)式「的」仍變爲「之」，但「牛」與「耕」之間必須再加一「所」字。從白話的立場看，這個「所」字好像多餘似的，但在文言裏，「之」字倒可省，「所」字倒必不可省。因爲「之」字既可省，若無「所」字，則「牛耕田」(牛耕的田)就和「牛耕田」(句子)無分別了。再舉幾個例子：

蒙古人所騎之馬。

機器所製之紙。

宋人所繪仕女。

仲子所居之室，所食之粟。

以上諸例，「騎」「製」等動詞的主動者都標明在「所」字之上。有時這些主動者已見於上文，或不言而喻，則「所」字之上就不再標明。如：

故余幼時，每朝入塾，所讀書乃熟於他童。

復至飛來峯下，尋前所見村落而歇焉。

夫以一人兼百人之工，則所成之物必多矣。

論所成之物，一人可兼十百；論所獲之價，一人可兼二三。

## 所

其次有「牛所耕者」，用「者」字代「之田」。通常這是由於「田」字已見於上

文，如「農夫耕田，或以牛，或以人。一日之中，牛所耕者常數倍於人。」但有時汎指「人」或「物」也可以用「者」字（比較前述「者<sub>2</sub>」）。又如：

吾弟所買宅，勝兄所買者遠甚。

所愛者，撓法活之；所憎者，曲法誅滅之。

然則吾所求者，無不可乎？

有機器，則十人百人之力所僅能造者，一人之力能造之。

今日之所珍爲瓊寶者，皆昔日所鄙若糞土不屑一顧者也。

### 所

3

再進一步，上面既有「所」字以爲指示，連這個「者」字也可省去，如「牛之所耕」。這種地方，我們也不妨說「所」字兼攝「者」字的任務。這類例子甚多，如：所愛，撓法活之；所憎，曲法誅滅之。  
所求不遂，所如覩沮。

曼聲高呼，誇所挾以求售。

所見所聞，一切寄之於詩。

舟車所至，人力所通，天之所覆，地之所載，日月所照，霜露所墜。

此情之所必趨，勢之所必至，非峻法嚴刑之所能禁也，非令名美譽之所能勸也，非善政溫辭之所能導也。

這類句子翻成白話，多數仍然非把省去的名詞說出不可，如「他喜歡的人」「要求的事情」「舟車能到的地方」等等。

## 所 4

文言有「好人爲壞人所累」的說法，等於白話說「好人被壞人累了」，「所」和「爲」連合起來抵得一個「被」字。但這裏的「所」字並沒有表現一種新的作用，「所累」只是「所累者」，「爲壞人所累」只是「成爲壞人所累之人」。至於「被壞人累了」本來作「受壞人之累」講。所以，雖然就意義而論，兩句銖兩悉稱，就結構而論，

兩句並不相同。這類表「被動」的例子如：

火藥爲中國所發明。

月氏爲匈奴所敗，乃遠去。

幼時碌碌，不爲諸兄所知。

凡人欲作大事，須立志不爲祿利所誘，不爲威武所屈。

## 所

5

「問女何所思？」之類的句子，那裏面的「所」字，照說也沒有必要，「問女何思？」，一樣的通順。但說「女何思」，則「何」爲「思」的止詞（倒裝），「女何所思」，則等於「女所思者（爲）何」，「何」爲判斷句的謂語：意思雖然一樣，句法完全變了。而這判斷句式比原來的句式似乎更通用。這應該和「著<sup>5</sup>」比較。例如：

問女何所思？問女何所憶？

何所見？云然？

七十老翁復何所求？

苟無廉恥，何所不至？

我亦何所愛於一官，特不欲以愛之者害之耳。

飄飄何所似，天地一沙鷗（似天地間之一沙鷗）。

## 所 6

回答「何所思？」可以說「無所思。」在白話裏頭，這一問一答是「你想什麼啊？」「我不想什麼啊。」但文言卻只有上句可用「何」字，下句既不能說「不何思」也不能說「不思何物」，而要換一種說法：「無所思。」「無所思」是否定的答語，肯定的答語是「有所思。」這要用白話說，仍然可以應用「什麼」：「（在那兒）想個什麼。」這「有所……」「無所……」後面自然隱有「之人」「之物」或「之事」，但大率不用標明，甚至難於標明；因此「有所」「無所」就成為很方便很有用的程式。例子極常見，如：

有所恃而無恐。

子亦有所聞乎？

人必有所不爲，而後能有所爲。

女亦無所思，女亦無所憇。

怡然自得，一無所求。

終其身無所成。

窮鄉僻壤，無所不到。

於書無所不窺。

不廉則無所不取，不恥則無所不爲。

無所往而不自得。

最後四例，以雙重否定表普遍性，「無所不到」是「哪兒都到」，「無所不取」是「什麼都要」。

## 習題

(1) 依各節例句每種做作兩句或三句。

(2) 把下面各句譯成白話，其中多數要變換句法，不是簡單地用「的」字代「者」或「所」可了。

宋人有闢其苗之不長而揠之者。

魚，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

此又事之不可以常理測者也。

楚人所失，楚人得之。

以我所長，攻敵所短。

捷足者先得。（應用「誰」字。）

天助自助者。（同。）

所謂佳者未必佳，而所謂次者則誠陋劣不堪也。  
所謂學無止境者，唯學然後知不足也。

霜之與雪，語其成因，二而一者也。

(3) 把下面各句譯成文言，其中多數應用「者」字，有不能用「者」字的（參考「者」1至4）。

大的雞蛋要一元五，小的也要一元二。

霧就是接近地面的雲。

你的錢用完了用我的。

這兩種東西由你挑（一種）。

竹子的傢具不及木頭的堅實。

富的愈富，窮的愈窮。

四川的綢子數嘉定的最有名。

菌子有許多種，哪些個吃得，哪些個吃不得，鄉下人大率都知道。

長在高山上杉木容易腐爛。

誰先到誰贏。

(4) 把下面的句子譯成文言（參考「所」1至4）。

用來煮茶的水是江裏挑來的。

玻璃儀器德國造的最好。

我向來不亂說，（這是）你知道的。  
十年積下來的，一下都毀了。

留下來的，還不到十分之一。

這些頹唐話不是青年應該說的。

這哪兒是大丈夫幹的（事）。

位置高的人常常被左右的人蒙蔽了。

我聽見的跟這不同。

（這）跟我聽見的不同。

（最後兩句，看哪句宜於加用「者」字，哪句宜於單用「所」字。）

（5）把下面的句子譯成文言（參考「所5、6」）：

看見什麼了，這麼高興？

老像這個樣子，成個什結局？

討到點兒什麼，一定拿回來孝敬他媽。

人家送他什麼，他一概不收？

我一夜沒有睡，也沒聽見什麼？

這麼一辦，別人得了他的好處，自己也不吃虧。

開頭兒覺得什麼都懂，後來才知道什麼都不懂。

琴棋書畫，件件精通。

（六）下面各句，在適當處所加一「者」字（參考「者5，6」）。

里有某生，善鼓琴。

齋，意也。

方今尊顯，誰踰將軍？

掉臂逕行，僞爲不見。

發憤勤讀，足不出戶三年。

是必嘗以語人，非然，孰得而知之？

何。  
○  
也。

1. 以此攻城，何城不克？

2. 何求而不得？

3. 吾何畏彼哉？

4. 何其衰也！

5. 所以者何？若是者何？何者？何則？

6. 何也？何歟？

7. 何如？何若？如何？若何，奈何，云  
何；如之何，若之何，奈之何。

8. 何以，何爲，何自，何由。

9. 何可，何得，何足，何須，何必，何  
至，何啻。

文言虚字 何。孰

孰。  
○  
也。

1. 孰能禦之？

2. 弟子孰爲好學？

3. 父與夫孰親？

4. 孰與，孰若。

(附) 焉，曷，胡，盍，安，焉，  
惡，烏，豈。

## 何 1

在所有的文言疑問詞裏面，應用最廣的是「何」字，或單用，或和別的字結爲熟語。單用的「何」字，有時作「什麼」講，有時作「爲什麼」或「怎麼」講。先說作「什麼」講的「何」字。這也和「什麼」一樣，可以加在名詞上面，用如形容詞，也可以獨立，用如稱代詞。前者如：

以此攻城，何城不克？

此何聲也？汝出視之。

靖康恥，猶未雪。臣子恨，何時滅？

兒童相見不相識，笑問「客從何處來」？

此夜曲中聞折柳，何人不起故園情？

## 何 2

後者如：

孟嘗君曰：「客何好？」曰：「客無好也。」曰：「客何能？」曰：「客無能

也。」

彼挾其位與財，何求而不得？何欲而不遂？

童子何知？躬逢勝餞。

「春」者何？歲之始也。

此非賄賂而何？

小子後生，於何考德而問業焉？

關於上面兩項的例句，有幾點應該注意。一、「何」字和名詞相合，可以用於各種位置，但「何」字單獨用，便只用作止詞（前三句）補詞（末句）或謂語（四五兩句），不用作主語。例外是「何謂」，如：「何謂候鳥？」或加一「者」字，填上名詞應佔的位置，便也可作主語，見「者<sub>4</sub>」。二、「何」字用作止詞，常有加一「所」字使他變成謂語的，如「何好」變「何所好」，「何求」變「何所求」，見「所<sub>5</sub>」。三，

「何」字獨用，指物，指事，指地（末句），但不指人與時。指人必說「何人」（一例五），或用「誰」，「孰」。指時必說「何時」（一例三），例外是「無何」，等於「未幾」，皆「無幾何時」之省。

### 何 3

「何」字作「爲什麼」或「怎麼」講，就詞性說爲副詞，如：

彼丈夫也，我丈夫也，吾何畏彼哉？

嫂何前倨而後卑也？

何竟日默默在此？大類女郎也。

萁在釜下燃，豆在釜中泣。「本自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既知事在必行，何不早爲之地？

### 何 4

下面諸句的「何」也作「怎麼」講，但不是疑問的語氣而是贊歎的語氣，和白話的「怎麼這麼……」相當。

何子之不達也！

是何。昔日之熇熇而今日之涼涼也！

君臣相顧，不知所歸，至於瞽天斷髮，泣下沾襟。何其衰也！  
聆其議論，何等明達；觀其行事，又何其齷齪！

「何其」的「其」本來等於「彼之」，但「何其」常聯用，漸漸形成一個成詞；沿用到白話裏面，更加不能分析了。

5. 所以者何？若是者何？何者？何則？何也？何歟？

以上講「何」字單用，以下講「何」字的結合語。

「何<sub>5</sub>」所舉的各種詞語，可以說是介於成詞和自由結合之間。這些詞語都是用來問原因的，而且往往是自問自答的。例句：

文言虛字 何·孰 5 所以者何……

吾所以有天下者何？項氏之所以失天下者何？所以者何？水已逝故。（此類句法多見於佛經。）

今乘輦轂叩缶而就鄭衛，退彈箏而取昭虞，若是者何也？快意當前，適觀而已矣。

冠雖敝，必加於首；履雖新，必關於足。何者？上下之分也。

伏式結軼西馳者，未有一人言善齊者也。伏式結軼東馳者，未有一人言善秦者也。何則？皆不欲齊秦之合也。

竟日默默在此，大類女郎，何也？

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不至於百姓者，獨何歟？

6. 何如，何若；如何，若何，奈何，云何；如，

若，奈……何

這一項所列各種詞語，除「云何」外，可說同出一源，「如」「若」「奈」是一音之轉，「何如」和「如何」祇是詞序先後的差別。這些詞語的用法大致相同而不盡相同。分別起來：

(a) 或用如詢問人物之性狀的「怎麼樣」(形容詞性)，多用「何如」。如：

絳侯周勃何如人也？

賜也何如？

讀書之樂樂何如？綠滿窗前草不除。

吾欲東家食而西家宿，何如？

末例的「何如」等於「此事何如？」是商量可否之詞。

(b) 或用如詢問動作之容狀及方法的「怎麼樣」(副詞性)，多用「如何」或「若何」，不用「何如」。例如：

積思成悔，如何可言？

究應如何辦理，佇候明教。

文言虛字 何。孰 6 何如，何若——

(c) 或用如詢問原因的「怎麼」(副詞性)，多用「奈何」，「若何」，「云何」，例如：

奈何非金石之質，欲與草木而爭榮？

男兒死耳，奈何效新亭對泣耶？

此非國家之利也，若何從之？

既見君子，云何不樂？

(d) 或用如詢問辦法的「怎麼樣」(——怎麼辦)此處「如」「若」「奈」等字和「何」字常拆開，當中用「之」字，或插入名詞，等於說「拿……怎麼樣」，例如：子欲居九夷，或曰：「陋，如之何？」

「竭力以事大國，則不得免焉，如之何則可？」

晉侯謂慶鄭曰，「寇深矣，若之何？」對曰，「君實深之，可若何？」  
驩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若——爾)

食盡援絕，奈何？

奈驕兵悍將何？

非不知憂能傷人，奈人非木石何？

末例等於說「然而人非木石，奈何？」，第五例亦可改作「奈食盡援絕何？」這樣用法的「奈何」，有時也作「無奈……何」，如：

無奈國人不信何。

聞匈奴中樂，無奈候望急何。

(e) 「何若」和「何如」又用於比較之句。如：

我視君何若？(視 || 較)

與秦地何如勿與？

長安何如日遠？

第一例「何若」仍可作「怎麼樣」講，性質同上(a)，第二三例的「何如」則不能再作「怎麼樣」講，成為一個特殊的熟語(比較下面「孰若」)。

#### 7. 何以，何爲，何自，何由，何從

第7項所列詞語，由各個介詞和「何」字結合，「何」字是補詞，倒裝在介詞之上：「何以」等於「以何」，「何爲」等於「爲何」。這些詞語的意義看所合介詞而定，「何爲」等於「爲什麼」，「何自」「何由」「何從」作「怎麼樣」講，「何以」爲用最廣，可以兼有這兩種意義。例句：

美人贈我金錯刀，何以報之？華瓊瑤。（拿什麼。）

不爲者與不能者之形何以異？（憑什麼，怎麼樣。）

法人好勝，何以自繪敗狀，令人喪氣若此？（爲什麼。）

今戰而勝之，齊之半可得，何爲止？

亂何自起？起不相愛。

何由知吾可也？

若不申辨，何從得直？

這幾個成詞之中，「何以」一直沿用到白話裏，但限於作「爲什麼」講。「何從」變爲「從何」而殘留在「從何說起」等熟語裏。

8. 何可，何得，何足，何須，何必，何至，何嘗

第 8 項所列結合語裏面的「何」字是副詞，本身便有「怎麼」或「為什麼」之義。同 3；甚至可作「哪兒」講，同「豈」。這一類詞語通常用於反詰語氣，說「何可」就等於說「不可」，「何必」等於「不必」，「何須」等於「無須」，「何嘗」等於「未嘗」。」例句：

何可廢也？

吾爲諫官，何得默爾？

如斯之輩，何足道哉？

羌笛何須怨楊柳？春風不度玉門關。

何必讀書，然後爲「學」？

天下多美婦人，何必是？

從昆弟假貸，猶足爲生，何至自苦如此？

文言虛字 何。孰 8 何可，何得……

彼亦何嘗不欲自拔？而終於沈淪不起者，習慣爲之也。

此外如「何止」「何異」「何殊」「何啻」等也可以歸入這一類。其中有部分留在白話裏，如「何必」「何止」「何嘗」「何至於」等。

## 孰 1

「孰」字只能獨立用，不能加在名詞之上。古書裏間或有這樣的例子，後世不見。

「孰」字有含抉擇之意和不含抉擇之意兩種用法。不含抉擇之意，只用以問人，與「誰」或「何人」同，如：

其如是，孰能禦之？

百姓足，君孰與不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

誰爲爲之？孰令聽之？

末例可證「誰」「孰」通用。

這種單用的「孰」字通常只用以指人，不指物，與單個的「何」字不同。古書裏有

例外，後世限於襲用這些成語，如：

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

## 孰 2

「孰」字雖不能加在名詞之上，卻可以緊接名詞之後，如下例。這種地方的「孰」字可以指人，也可以指物指事，都含有抉擇之意，等於白話的「哪個」：「弟子孰爲好學？」就是「學生裏頭哪個好學？」不過白話也可以說「哪個學生？」文言卻不能說「孰弟子？」罷了。

弟子孰爲好學？

人孰無親？

善孰大焉？

壹務之急，孰逾於此？

## 孰 3

文言虛字 何·孰·孰 2·孰 3

這些例句的「孰」字表「衆中擇一」，前面的先行詞只是一個名詞。有時「孰」字又可表「數者擇一」，前面並列兩個或更多的名詞。例如：

父與夫孰親？

英與美孰強？

戰與守與和孰利？

或混合<sup>2</sup>式和<sup>3</sup>式。例如：

禮與食二者孰重？

英與美二國孰強？

#### 4. 孰與，孰若

抉擇含有比較作用在內，第3項例句尤為明顯，因此我們又可以在一句之中用「孰與」或「孰若」為比較之辭（比較「何如」）。例如：  
食孰若禮重？

夫孰與父親？

今日韓魏孰與始強？

以上例句標明形容詞（重，親，強）用以比較兩人或兩物之高下。有時下面不標形容詞，乃比較兩事的得失，如：

求人孰若求己？

開源孰若節流？

坐而待亡，孰若起而拯之？

從天而頌之，孰與制天命而用之？

這些句子的下面雖然不標明形容詞，意思之中往往含有「之爲得」「之爲愈」在內。有時又在上面加用「與其」，則孰得孰失更明白道出了。用「與其」之句，只用「孰若」，不用「孰與」。例如：

與其坐而待亡，孰若起而拯之？

與其中途而廢，孰若慎之於始？

文言虛字 何·孰 4 孰與，孰若……

與其有譽於前，孰若無毀於其後？

(附) 畏，曷，胡，盍，安，焉，惡，烏，豈

文言裏常用的疑問詞，除「誰」「孰」「何」外，還有個「豈」字；此外還有「奚」「胡」「曷」「盍」「安」「焉」「惡」「烏」等字。這些字可以分成三類。「盍」是「何不」的合音字。「奚」「曷」「胡」是「何」的同義字，但各有常用的熟語，如「奚以」「曷爲」「胡爲」「胡不」。這四個字是一類。「安」「焉」「惡」都可以指處所，「惡」常用於「惡乎」，「安」常用於「安所」，「焉」多獨用。這些字又多用於反詰，常和「得」「能」「可」「足」等相合，如「安能」「焉得」等。「烏」字只有反詰之用，不能指地實問。這四個字又是一類：這四個字底下不能接「以」「爲」等介詞。「豈」字自成一類，也是用於反詰，但語氣不同些。下面「豈」字二句中有兩句不能用「安」「焉」等字來代。

問臧奚事？則挾策讀書。

奚以知其然也？

曷爲久居此圍城之中而不去？

此歎聲也。胡爲乎來哉？

人而無禮，胡不遄死？

盍各言爾志？

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未若事人，焉能事鬼？

吾惡乎用吾情？

烏足以登大雅之堂哉？

雖有臺池鳥獸，豈能獨樂哉？

吾豈匏瓜也哉？

雖曰天命，豈非人事哉？

### 習題

(1) 把下面各句譯成文言。

誰說中國窮？誰說中國弱？

這兩個地方哪個遠些？

你猜我想什麼？

人家已經不理你了，你還想什麼？

這不是雪是什麼？

你怎麼這麼糊塗？

這本書怎麼樣？

你暫且回去，明天再來，怎麼樣？

我他他不來，怎麼樣？來了不說，怎麼樣？

什麼禍害比這個更利害？

你們不在這裏面混，哪兒知道這裏面的苦處？

成天讀書還讀不過來，哪兒有工夫管這些閒事？

(2) 把下列各句譯成文言，每句各譯兩式，應用不同的詢問詞或不同的句式（參考「何3，5，6，7」）

這也算是一件大事情，你怎麼不知道？

這明明是吃力不討好的事情，你為什麼要去嘗試？

人家能去，咱們為什麼不能去？

你說優勝劣敗，像他這麼個飯桶怎麼反而比你我發達？

這麼好天氣，為什麼躲在屋子裏不出去？

地方苦，百姓窮，有什麼辦法？

(3) 用「何」「奚」「安」「焉」「烏」「豈」等字和「得」「能」「可」「足」「必」等字結合，造句十句。

(4) 填充下列各句：

——與——孰重？

文言虛字 同·孰 首題

文言虛字 何・孰 習題

孰大孰小？

孰易孰難？

孰與樂？

孰與難易？

孰若？

而何如而？

與其孰若？

與其而孰若而？

奈何？

奈何？

於。與

於

1. a. 遇之於塗；

b. 於傳有之。

2. 子於是日嘆，則不歎。

3. 巧於爲人，拙於爲己。

4. 委過於人。

5. a. 脱之於難；

b. 業精於勤而荒於嬉。

6. 善戰者致人，不致於人。

7. 於人有損而於己無益。

8. 苛政猛於虎。

9. 於是。

10. 至於。

(附) 于，乎，諸。

文言虛字 於・與

與

1. 紿與，參與，易與。

2. 魚與熊掌。

3. 與朋友交。

4. 嫁與弄潮兒。

於 1

「於」字是文言裏應用最廣的介系詞，所表示的關係也最繁多。我們竟不妨說，凡是需要用一個介系詞而「以」「爲」「與」「自」等字都不適用的地方，大率都可以用「於」字。「以」「爲」等字都以用於動詞之前爲主，「於」字卻多數位於動詞之後，這也是他和別的介系不同之一點。

「於」字的用處既然這麼廣泛，我們就只能擇要說明。最常見的是作「在」字講，介進處所補詞。例如：

遇之於塗。

雜植竹木於庭。

努力於此，畢生不懈。

君請擇於斯二者。（於二者之間。）

白話裏頭，處所補詞多在動詞之前，如「在路上遇見他」，「在院子裏種了些花樹」，可是文言裏都放在動詞後頭去了。文言也有補詞在前的例，但比較少。補詞在前或在後，各有所宜，只有一部分句子可以隨便。補詞在前的例如：

此非可於道路言也。

於傳有之。

乃於廠中附設子弟小學以教育之。

於各科之中尤嗜算學。（比較1例四。）

## 於 2

「於」也可以介進時間補詞，仍作「在」講；補詞也還是有前後兩式。例如：

君生於民國六年，長余三歲。

余於二十七年春避亂入川，始獲訂交。

子於是日哭，則不歌。

於今販夫走卒皆知有將軍。

於 3

表示處所的補詞引申開來可以表示「方面」。這類方面補詞最常見於形容詞之後，說明在哪件事情上怎麼樣。例如：

長於記誦而短於理解。

明於學理而昧於實際。

今寇衆我寡，難於持久。

巧於爲人者往往拙於爲己。

莫民勇於私鬥而怯於公戰。

於 4

以上三項「於」字所表示的都是靜的關係。可是「於」字也可以表示動的關係。最

普通的作「給」或「到」講，有時仍可講「在」。例如：

寓書於其友，假而觀之。

不自責而委過於人。

世世祕其術，不傳於外。

聲威遠播，至於海外。

蓋風習移人，賢者不免，百有餘年於此矣。（時。）

而予以孱弱，俯仰其間，於茲二年矣。（時。）

以上各例，補詞都在動詞之後，只有末例在前。

和「到」的意思相近的是「距離」的意思，如以下的例句。這些「於」字在口語裏無適當的詞可講。

濒於死者屢矣，而卒得不死。

是不亦近於以五十步笑百步乎？

貧民就石窟營土屋以居者，幾於鱗次櫛比。

於 5

「於」字又可有「自」「從」的意思，仍是表示動的關係，可是和上面「於<sup>4</sup>」所表示的恰恰方向相反。「自」「從」等字所介補詞大率位於動詞之前，但「於<sup>5</sup>」所介一定在動詞之後。例如：

家貧無書，每假借於藏書之家。

幼時學於村塾師，粗識「之」「無」而已。

文辭拙劣，殆出於無識者之手。

體之感覺何自起？曰，起於遠近之比例，明暗之掩映。（上用「自」，下用

「於」。）

而卒賴老僕脫之於難。

謂獄中語乃親得之於史公云。

從「自從」的意思又引申爲「因爲」「憑藉」。例如：

生於憂患，死於安樂。

業精於勤而荒於嬉。

衣食於奔走。

## 於 6

在主語爲被動者的句子裏頭，我們又可以用「於」字引進主動補詞。例如：

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

善戰者致人，不致於人。（即取得主動之意。）

文人不拘細節，遂見譏於俗士。

志者，發諸已而非可見奪於人者也。

「於」字的這個用法，似乎跟以前幾項不生關係，其實不然，仍是可以和「於<sup>5</sup>」相通。例如「受命於人」是「於<sup>5</sup>」；「受制於人」，「制」字作名詞看，仍是「於<sup>5</sup>」。

「制」字作動詞，就是「於 6」；再進一步就是「制於人」了。因為現代語言中的被動句已經沒有和「於 6」相當的句法，所以才覺得這個「於」字兩樣些。

於 7

「於」字又可以作「對於」講，表對待關係。這個「於」字所介進的補詞多數在動詞之前。例如：

仰不愧於天，俯不怍於人。

有損於人而無益於己。

於人有損而於己無益。

於書無所不窺。

於屬吏務掩過揚善。

先生於某爲先輩，而不恥下問若此。

食夫稻，衣夫錦，於女安乎？

此布衣之極，於良足矣。

末兩句的「於」字講「在」字更方便，但仍不失爲「對於」之義。

有時候還可以把主語和補詞連成一個詞組式小句（參閱「之6」）。例如：

口之於味也，有同嗜焉。

始吾於人也，聽其言而信其行；今吾於人也，聽其言而觀其行。

這種句式常用來表示類同關係，「於」字本身仍是「對於」之義。例如：

聖人之於民，猶麒麟之於走獸，鳳凰之於飛鳥也。

我之於茶，亦猶君之於酒，皆不可須臾離者也。

## 於 8

「於」字又可以用在形容詞之後，介進用爲比較之事物。例如：

苛政猛於虎。

霜葉紅於二月花。

蜀道之難，難於上青天。

此所謂枝大於本，脰大於股也。

這類句子現在說起來是「什麼比什麼還怎麼樣些」，和文言的句式大異，因此感覺這個「於」字的用法也有些特異。其實這個「於」字仍可作「對於」講，「苛政猛於虎」就是「對於虎之猛而言，苛政更猛。」

9  
於是

「於」字的結合語甚多，最常用並且有特殊意義的是「於是」和「至於」。「於是」有時候就是普通的「於」和「是」的意義，如「吾祖死於是，吾父死於是」（死在這個上頭），又如「我則異於是」（跟這個不同），可是我們常用的「於是」專指時間說。若是「於是」的「於」仍作「在」字講，那也就沒有什麼可以注意，可是「於是」並不等於「在這個時候」，應該作「這就」或「這才」講。這個「於是」一定要說在動詞之前，所以決不會和方所意義的「於是」相混。例如：

於是飲酒樂甚。（這就。）

於是約車治裝，載券契以行。（這就。）

然後知吾嚮之未始遊，遊於是乎始。（這纔。）

現在還有人的嘴頭說「於是乎」，如「我於是乎不再說話」，就是因為這個詞有特殊用處，不等於「這個時候」。

## 10 至於

「至於」也可以有普通意義，作「到」講，如「至於深夜」「自天子以至於庶人」。這里要講的是「至於」一詞的特殊作用。一個作用是指示一件事情的程度，例如：

君臣相顧，不知所歸，至於誓天斷髮，泣下沾襟。

人之無良，至於認賊作父，不亦大可哀哉！

「至於」又有「要講」的意思，用來另提一件事，和「至若」「若夫」等詞一樣的作用。例如：

經傳與旨，初學固不能通，至於大略粗解，原易明白。

自古「藝林」「學海」，奚止「充棟」「汗牛」。今茲所收，不無遺漏，假以歲月，更當擇要嗣刊。至於別裁僞體，妙選佳槩，亦旣盱衡時世之所宜，屢訪通人而是正，未嘗率爾以操觚，差可求諒於當世。

因為「於是」有這種另提作用，現在口語裏仍然還通用，如「現在做事要講關係；至於真才實學，那倒可有可無。」

「至於」是由一個動詞「至」加「於」字合成一個介系複詞。這樣的介系複詞現代文言裏有不少，如「對於」「關於」「由於」「鑒於」等，並且已經傳入口語。

(附) 于，乎，諸

「于」字的音義現在都和「於」字相同，用法難於分別；大概說起來，「于」字用在處所詞之前爲多，在人名或稱代詞之前只用「於」字。「乎」字代「於」字，限於在動詞之後。「諸」字爲「之於」之合。例如：

廳消死于此樹之下。

其機動於救人，其效極乎博愛。（「於」「乎」互見。）

然則是所重者在乎珠玉，而所輕在乎人民也。（白話也還說「在乎」。）

「礎潤而雨」，徵諸溼也；「履霜堅冰至」，驗諸寒也。

我不欲人之加諸我也，吾亦欲無加諸人。

## 與 1

「與」字兼有連接和介系兩種作用，同時又是一個動詞。「與」字作爲動詞，最重要的意義是：一，給與，如「與之粟九百」。二，參與，如「與聞其事」。三，應付，如「以君之上駟與彼之上駟」及「吾生平知韓信爲人，易與耳」。一二兩義，近代文言通用；第三義只保存在「易與」一詞裏頭。二三兩義和介系及連接用的「與」字相通；第一義在通俗文言（及早期白話）裏也用作介系詞。

## 與 2

文言虛字 於・與 與 1 與 2

「與」字作連接詞，連接平列兩詞，和白話的「和」「同」等字相當。例如：

魚與熊掌，不可得而兼。

客亦知夫水與月乎？

天下英雄唯使君與操耳。

「與」字只連接名詞（或用如名詞者），不連接形容詞或動詞，那是「而」字的任務。我們不能說「其語簡與要」和「吾愛與敬之」，只能說「其語簡而要」，「吾愛而敬之」。（白話在此等處也不能用「和」或「同」，又無與「而」相當之字，只能說「又簡單又扼要」，「我愛他敬他」。）

### 與 3

「與」字作介系詞，仍是「和」「同」的意義。所以有些句子裏的「與」字很難說定是連接還是介系。例如：

晉師與楚師戰於城濮，楚師敗績。

余與君同學凡三年，無日不相見也。

若是認「晉師與楚師」「余與君」作句子的主語，「與」字是連接詞；若是以「晉師」和「余」爲句子的主語，「與」字就是介系詞。有些句子裏，「與」字上下兩詞在句意上顯有賓主之分，那就可以決定「與」字是介系詞了。例如：

晉師侵曹伐衛，與楚師戰於城濮，楚師敗績。

余嘗與君同學，故知之甚審。

「戰」字和上面的「侵」「伐」二動詞同承「晉師」，「同學」和下面的「知」字同承「余」，這就把「與楚師」「與君」擠到補詞地位上去了。第二句「余與君」中間有副詞「嘗」字，若是「與」字是連接詞，這也是不允許的。以下是介系詞「與」字的例：

與朋友交而不信乎？

與僮僕語，未嘗有疾言厲色。

霜之成因與露相似，僅凝結時溫度不同而已。

此等語句，與題旨無關，不妨刪去。

「與」字後面的補詞若是「之」字，大率可省。例如：

若能以吳越之衆與中國抗衡，不如早與之絕。（「之」字不省。）

見外犬在道甚衆，走欲與爲戲。

客不得已，與偕行。

衆人懷安，不足與圖大事。

## 與 4

作給與講的「與」字，與「予」通，本是獨立的動詞，有時也和別的有給與意義的動詞合用，如法律上所用「讓與」「贈與」等詞。但在下面各句中已經可以算是介系詞。

早知潮有信，嫁與弄潮兒。

最可惜一片江山，總付與啼鶲。

賜與蘇軾，不得令人知。

以低利之借款放與農民。

近代口語在這些地方用「給」，就是繼承這個「與」字。典雅的文言在這種地方或是不用介系詞，或是用「於」字。

「與」字又可用作語氣詞，通作「歟」，以後另講。

## 習題

(4) 辨認下列各句中「於」和「與」的作用，用數字標出所屬項目（如例一）。

死於道路。（於1）

死於盜賊。

拯之於水火之中。

陷之於水火之中。

諸生學於太學。

學於其鄉之畫工。

荀彧富於維生素。

季氏富於周公。

輕於鴻毛。

輕於出處。

震於其名，莫敢斥言其非。

無聲之聲，震於鐘鼓。

青出於藍而深於藍，冰生於水而寒於水。

「抑王興甲兵，危士臣，構怨於諸侯，然後快於心與？」王曰：「否，吾何快於是，將以求吾所大欲也。」

諸人挾持私慮，深失所望，獨卿與子敬與孤同耳。

(2) 把前邊這些句子譯成白話。

(3) 應用下列詞語造句。

1. 習於
2. 者於
3. 別於
4. 流於
5. 期於
6. 久於
7. 基於
8. 有見於
10. 於是
11. 至於（程度）
12. 至於（另提）

以

以

爲

1. 以爲 a. 上古以布貝爲錢。  
     b. 爾以我爲可侮乎？  
     c. 一心以爲有鴻鵠將至。
2. 以弱示人； b. 示（人）以弱。
3. a. 以理喻之； b. 喻（之）以理。
4. a. 未嘗以貧廢學。  
     b. 人以其陋而孝也……  
     c. 人以其醜而孝也。
5. 以次就坐。
6. 以五月五日生。
7. 所以。
8. 是以，以此。
9. 有以，無以。

爲

1. a. 爾爲爾，我爲我。  
     b. 高岸爲谷，深谷爲陵。

2. 爲劉氏者右袒。  
     3. 爲他人作嫁衣裳。  
     4. a. 匠者爲其無用，過而不顧。  
         b. 匠者不顧，爲其無用也。

5. 爲學問而學問。  
     6. 不足爲外人道也。

7. 所爲。  
     8. 爲之。  
     9. 何以……爲。

### 1 以爲

「以」字的主要作用是作介系詞。中文裏面的介系詞多數是由動詞變成的，「以」字和白話的「拿」「把」「用」等字相當，這些字原來都是動詞，「以」字也是如此。「以」字單獨作動詞用，在近世文言裏已經沒有，通常都是和「爲」字聯絡起來用。

「以……爲……」有「致使」（見於事實）和「意謂」（存於心中）兩種意思。含致使之意的時候，和白話的「拿，用……做……」相當，例如：

聽者以手爲口，聾者以目爲耳。

上古以布貝爲錢，後世以銀銅之屬爲錢，近代則鑄版印紙以爲錢。（以之爲

錢。）

一切事業無不以學術爲基礎。

含意謂之意的「以……爲……」和白話的「把……當……」或「覺得……是……」相當，

例如：

里人皆以其弟爲小人而以其兄爲長者。

爾以我爲可侮乎？

今人往往以潛心學問爲不切實際。

「以爲」二字，合而不分，只有意謂之意，如：

一心以爲有鴻鵠將至。

其意以爲天下事固易也。

竊以爲捨本逐末，終必無成。

這樣合用的「以爲」，白話裏也還說。

## 以

2

「以」字在有些句子裏和白話的「把」字相似，有把止詞提在動詞前頭的作用，可

以認爲介系詞，但也不妨作爲另一動詞看。這類「以」字用在有止詞（物）兼有受詞（人）的句子，即普通稱爲雙賓詞的句子裏最多，也見於別種句子。例如：

吾不能拱手以天下與人。

乃以所乘馬贈之。

陳勝起山東，使者以聞。（聞，告。）

以巨畫懸之壁間。

例三「以」下省「之」字，例四「懸」下補「之」字。「以」字合所領名詞，可以放在動詞之前，如以上諸例，也可以放在動詞（及受詞）之後，如以下諸例。這裏的「以」字決不能再算是動詞，非認爲介系詞不可了。

示人以弱。

貽人以口實。

天生物而賦之以自捍自保之良能。

與以錢，不受。（與之以錢。）

先以書遺之，告以將歸。（告之以將歸。）

前歲回任兩江，朝廷許以坐鎮。（許之以坐鎮。）

後三例「以」字之上都省去一個「之」字。大率動詞後既省「之」字，「以」字（及所領名詞）就非居動詞後不可。「以錢與之」或「與之以錢」可以隨便，但不能說「以錢與」，只能說「與以錢」。有些句子是宜於「以」字在後的，如例五例六，「以將歸告之」「以坐鎮許之」都覺得不順。

## 以 3

「以」字作介系詞用，最普通的涵意是和白話的「拿」字相同，表示動作以某物爲工具，或憑藉某物而完成。例如：

以一指探鼻孔，軒渠自得。

有以舌耕者，有以筆耕者。

久之，能以足音辨人。

詎可便以富貴驕人？

以德報怨。

以不變應萬變。

這一類「以」字（及所領名詞）也可以位於動詞之後，尤其是動詞後省去「之」字的句子。白話「拿」字沒有這種用法，因此更應當注意。例如：

喻之以理，動之以情。

愛之不以其道，適足以害之。

苟遇強迫，拒之以死，彼強迫亦無所用。

時勢萬變，而我則應以不變。

一人脫衣，雙手捧之，而承以首。

文采雙鸞鵠，裁爲合歡被，著以「長相思」，緣以「結不解」。

從「憑藉」的意思又引申出兩種意義來，一是「原因」，一是「標準」。「原因」和「憑藉」這兩個觀念本來很接近，例如「以富貴驕人」（仗着富貴），「富貴」是「驕人」的憑藉物，也可以說是原因。用「以」字表原因，後面可以領一個名字（或稱代詞），也可以領一個小句。「以」字領名詞，常位於動詞之前，如：

欲窮其勝，以雨未果。

以戰功晉秩少將。

未嘗以貧廢學。

不以失敗自餒，不以成功自滿。

人材以培養而出，器識以歷練而成。

用「以」字領小句，有時位於主句之前，有時位於主句之後。前者如：

人以其陋而孝也，謂之陋孝子。

勿以時局多難而行苟且之政。

旋以蘇常淪陷，奉命東征。

以國之多難，未敢退休。

後者如：

皆謂之疊孝子，以其疊而孝也。

今人喜用自來水筆，以其便於攜帶也。

其地多雲霧，以四界逼於高山也。

竹工破之，削去其節，用代陶瓦，比屋皆然，以其價廉而工省也。

以上例句裏，有兩點可以注意。第一，「以」字所領小句，若在主句之後，幾乎無不用「也」字結；在主句之前也常用「也」字一頓。第二，「以」字所領小句，常利用「之」字或「其」字變成詞組的形式（參閱「之·其」篇），如上面八句中有五句是這樣。這是因為「以」字本是介系詞，後面宜於領一個單個的詞，詞組在句子裏的地位是和單個的詞相等的。其餘三句，「以」字後是普通小句，這個「以」字不妨照通常說法認爲連接

詞（連接兩小句）。但由此可見這兩個詞類是不容易劃分的。

## 以 5

表示「標準」的「以」字，翻成白話是「依照」「論」或「以……而論」。這種用法的「以」字通常只用在動詞之前。例如：

衆客以次就坐。

園有門，以時啟閉。

閱覽室中，以男女別左右。

利息之以月計者爲月息，以年計者爲週息。

犧牛羊以萬計。

人以奴畜之，彼亦以奴自居。

從表「憑藉」的「以」又產生表「目的」的「以」，這個「以」字通常認爲連接詞，我們在下一篇討論。

以 6

「以」字又可以介進時日之詞，可作「於」字講。這種用法限於在動詞之前，不像「於」字多數用在動詞之後。例如：

余以八月十九日返，而君以中秋後一日行，終不得晤。

吾以至道乙未歲自翰林出滁上。

孟嘗君以五月五日生，其父告其母曰，「勿舉也。」

7 所以

現在略說「以」字的結合語。「何以」有「拿什麼」（怎麼）和「爲什麼」兩種意義，和上面（3）（4）兩項相當，已見「何·孰」篇。此外最常用最重要的要數「所以」；「所以」一語，白話裏也用，而用法和文言裏不同，因此尤其應該注意。白話說「因為……所以……」，文言沒有這種用法，這個位置上只用「故」字。文言裏「所

以」的用法是：

人類之所以爲萬物之靈者，尙智而不尙力也。

彼之所以工藝日精，製造日宏者，恃機器爲之用也。

君子之所以爲君子，小人之所以爲小人，皆此一念之差也。

或不用在上句而用在下句，如：

尙智而不尙力，此人類之所以爲萬物之靈也。

有機器則人力省而成本廉，此其所以工藝日精而製造日宏也。

親賢臣，遠小人，此先漢所以興隆也；親小人，遠賢臣，此後漢所以傾頽也。  
「所以……」等於白話說「……的緣故」，「所以」之後常用「者」字（例一，例二），這個「者」字就替代「之故」。白話的「所以」變成連接詞，是從後二例的句法脫化出來的。

可是文言的「所以」不一定全可作「緣故」講。上面作「緣故」講，是因爲那些「所以」的「以」字講「因爲」（4）。若是「以」字講「拿」或「用」（3），「所以」

就指工具或憑藉之物。例如：

所以自奉者甚薄。

所以自勗而勗人者惟「公」與「恕」二字。

所以維繫之者。惟一時之共同利害耳。

### 3 是以，以此

「是以」也是一個常用的熟語，等於白話的「因此」或「所以」。「是以」可以用在句首，也可以用在句中，即主語謂語之間。例如：

君子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遠庖厨也。

其爲人也，多疑而寡斷，吾是以去之。

「是以」就是「以是」，但「以是」不大用，「以此」則常見。例如：

余借書必如期送還，以是人多以書借余。

匿其術不以自炫，以此不爲人所知。

## 9 有以，無以

此外還有「有以」「無以」兩語，「無以」更常見。

殺人以梃與刃，有以異乎？

惟足下有以教之。

長鋏歸來乎！無以爲家。

無以報命，至用惶悚。

吾人生於劇變之世，苟中心無主，鮮不旁皇無以自處。

「有以」「無以」實爲「有所以」「無所以」之略，「以」字仍是第3項的「以」字。這要和「何以」比並起來看，就更易了解。例如：

何以爲家？——無以爲家（無所以爲家之資）。

何以教之？——有以教之（有所以教之之言）。

何以異乎？——有以異乎（有所以相異之道乎）？

爲 1

「爲」字和「以」字相同，也是由動詞轉爲介系詞的。「爲」字作動詞，有好幾種涵義。一是「是」，例如：

爾爲爾，我爲我。

萬取千焉，千取百焉，不爲不多矣。

而中國之爲中國如故也。

其次是「做」「變做」，例如：

軒東故嘗爲廚。

山樹爲蓋，巖石爲屏。

高岸爲谷，深谷爲陵。

前面講的意謂之義的「以……爲」，其中「爲」字就是此處所說的「是」的意思，致使

之義的「以……爲」，其中「爲」字就是此處所說的「做」的意思。又表被動的「爲……所」（見「所」字篇），其中「爲」字也是「變做」「成爲」之義。

但是這幾種用法都和介系詞「爲」字的意義不相關。

## 爲<sup>2</sup>

和介系詞「爲」字有關的是「幫助」「衛護」的意義。例如：

墨子兼愛，楊子爲我。

太尉入軍門，行令軍中曰：「爲呂氏者右袒，爲劉氏者左袒。」

這個意義的「爲」字讀去聲，和（1）的「爲」字不妨認爲兩個字。

## 爲<sup>3</sup>

介系詞「爲」字表示「幫助」「替代」「顧念」「順其意」等觀念，和白話的「給」字最相近。從意義上看，顯然出於（2），不出於（1）；就讀音論，也是讀去

聲。「爲」字所領名詞大率指人而不指物。「爲」字下面的「之」字，或「爾」「我」等字，常常省去。例如：

爲天下興利除害。

善爲我辭焉。

爲之駕，比門下之車客。

爲他人作嫁衣裳。

多情只有春庭月，猶爲舞人照落花。

卽解貂覆生，爲掩戶。（爲之。）

余思粥，擔者卽爲買米煮之。（爲余。）

尊意當爲轉達，惟成否不敢必耳。（爲君。）

### 爲 4

「爲」字又可以作「因爲」講。通常領一個小句，領單個名詞的不大見（「爲之」

見下）。「爲」領小句，也有前後兩種位置。在前者如：

高帝已定天下，爲中國勞苦，故釋佗弗誅。

天不爲人之惡寒也輶冬，地不爲人之惡遼遠也輶廣，君子不爲小人之匈匈也輶行。

總爲浮雲能蔽日，長安不見使人愁。

在後者如：

吾所以有大患者，爲吾有身。

樗櫟雖大，匠者不顧，爲其無用也。

夫過者，大賢所不免，然不害其卒爲大賢者，爲其能改也。

「爲」字所領小句也常常利用「之」和「其」造成詞組的形式，又常常用「也」字結，可以和「以<sub>4</sub>」比較。

## 爲 5

「爲」字又可以表目的，等於白話的「爲了」。例如：

天下熙熙，皆爲利來；天下攘攘，皆爲利往。

爲藝術而藝術；爲學問而學問。

吾人當爲工作而生活，不當爲生活而工作。

「爲」字表原因（4）及目的（5），都從「衛護」「顧念」等義（2）（3）而生，但下面第（6）項似乎和這些觀念無關。

## 爲 6

「爲」字用如「與」，相當於白話的「對」或「和」。這個「爲」字大多數和「言」「道」等動詞合用。例如：

不足爲外人道也。

吾將爲汝言其崖略。

蓋難爲淺見寡聞者道也。

道不同不相爲謀。

7 所爲

常用的「爲」字的結合語有「所爲」和「何爲」。「所爲」的結構和「所以」相同，一部分句子的意義也相近。例如：

上所爲數問君者，畏君傾動關中。（爲<sub>4</sub>）

信而見疑，忠而被謗，此屈子之所爲。賦離騷也。（爲<sub>4</sub>）  
無所爲而爲，則天下無不可爲之事。（爲<sub>5</sub>）

例一例二都可以改用「所以」。

8 爲之

「爲之」，也講「因此」，例如：

昂首觀之，項爲之強。

文言虛字 以・爲 7 所爲 8 爲之

善談諧，涉口成趣，一坐爲之傾倒。

十餘萬人皆入睢水，睢水爲之不流。

宦場浮滑之習爲之一變。

「爲之」和「以此」及「是以」是同樣的結構，而用法不同。「是以」和「以此」可以用在句首，但「爲之」只能用在句中，即主語之後，這是一不同；「是以」及「以此」可以講「所以」，「爲之」只能講「因此」，前者表事理之相應，後者表事實之相因，這是更重要的區別。事實上，文言用「爲之」的句子，白話裏可以省說這兩個字，例如『擡着頭看，頸項也看僵了。』

### 9 何以……爲

「何爲」已見「何、孰」篇。但「何」和「爲」有拆開用的，問一事之目的，例如：

匈奴未滅，何以家爲？

君子質而已矣，何以文爲？

吾弟爲我死，我何生爲？

卽不能，亟南面而臣於漢，何但遠走！匿於幕北寒苦無水草之地爲？

今我何以子之千金劍爲乎？

惡用是覲覲者爲哉？（「覲覲者」謂鵠。）

這個「爲」字向來都認爲是個疑問語助詞。但既可以在下面加「乎」「哉」等字，似乎「爲」字本身原來並非語助詞。「何以家爲？」就是「要家做什麼？」「爲」字該是出於（一）項的「爲」，和「何爲」之屬於（四）者不同，「何爲」的「爲」讀去聲而「何以……爲」的「爲」讀平聲，可以爲證。

## 習題

（1）將本篇所舉各例譯成白話。

（2）填充下列各句：

此所謂以……易暴也。

凡人作事不可以……害公。

以……爲目者，謂……

——以……爲度，則……

以……戰不如以……戰。

以……交者暫，以……交者久。

飲以……

勑以……

君子愛人以……

君子可欺以……

(3) 填充下列各句：

勿以善小而……勿以惡小而……  
精神以……而出，學問以……而成。

往歲人多以餘資寄於銀行，爲其……也。今則不然，以……也。  
平日之所以自勉者曰……曰……其所以待人客惟……惟……

文學之所以感人深且長者……也。

——此有志之士之所爲廢然而返也。

——舉坐爲之忘倦。

——萬人爲之空巷。

人不爲我之……也……我亦不當爲人之……也……  
爲……而讀書，祇感其苦；爲……而讀書，久而彌樂。

(4) 將下列各句翻成文言。

用毛筆寫外國字，不容易。(外國字不容易用毛筆寫。)

這跟拿刀子割水有什麼兩樣？(何異)

美國和蘇聯的大農場，耕種收割都用機器。

論斤算，大概二十幾塊錢一斤。

同分數的，依照交卷的遲早定名次。

我給你打算，快些走的好。

給國家做事情，不一定要做官。

文言虛字 以。爲 習題

令兄那裏請你給我道謝。

你給我跟我家裏說，事情一了我就回家。

爲了這件事他很哭了幾場。

(5) 將下列各句翻成文言：

人家因爲他有錢，都來趨奉他。

人家都喜歡來吃，因爲價錢便宜味道好。

該做的事情，不能因爲難就罷手。

他來昆明的時候，偏偏我生着病，因此沒見着。

他說話不老實，所以沒有人信他的話。

人已經走了，你還叫喚做什麼？(何……爲。)

你有沒有什麼法兒勸他別去？(有以。)

就是他的老師自己動手，也沒有兒法比這個再好。(無以。)

# 則。而

則

1. 詰之，則以他語支梧。
2. a. 詰之，則三日不得一飽矣。  
b. 詰之，則權相之裔孫也。
3. 求則得之，不求則弗得。
4. 其室則遯，其人則遠。
5. 其室甚遯，其人則遠。
6. 其室則遯，其人甚遠。
7. 此則言者之過也。

而

1. 物美而價廉。
2. 或求而得之，或求而不得。
3. 王顧左右而言他。
4. 識見既高，而學力又不足以副之。
5. 識見雖高，而學力不足以副之。
6. 匹夫而爲百世師。
7. 人而無志，終身無成。
8. 已而；既而；俄而；繼而。
9. 而後。

「而」和「則」是文言裏最重要的兩個連接詞。這兩個字用法不同，但是可以比

文言虛字

則・而

較；而且他們的分別因為比較而更加明顯。這兩個字裏頭，「則」字的用法比較容易把握些，我們先說「則」字。

## 則 1

「則」在大多數地方和白話的「就」字或「便」字相當，基本的作用是表示兩件事情在時間上的連繫。例如：

諸兒見家人泣，則隨之泣。

到則披草而坐，傾壺而醉，醉則更相枕而臥。

薨則起，起則歸。

詰之，則以他語支梧。

叩其門，則其妻應聲出。

這些例句裏的「則」字，用白話說都是「就」字（往往可以不說）。可是有一點要注意：若是句子裏標明主語，「就」字只能放在主語之後，「則」字通常只用在主語之前。

如末例在白語裏是「他的太太就來開門」，但文言不說「其妻則應聲出」。

## 則 2

前面的例句裏頭，第一件事情略先，第二件事情略後，「則」字可以用「就」字來講。下面的例句裏頭，第一件事情並不在第二件事情之後，只是到了第一件事情之後才發現有第二件事情：這類「則」字不能作「就」字講，卻有「原來已經」的口氣。例如：

及諸河，則在舟中矣。

詰之，則三日不得一飽矣。

雨止，則天已晚，不可復進。

檢之，則無復首尾完具者。

下面的例句也屬於這一類，「則」字可以講「原來是」：

比至，則一傴僂老者。

就而視之，則赫然死人也。

文言虛字　則·而　則2

詢其里居，則杭人之流寓於蜀者也。

### 則 3

以上兩類句子，都是敘述過去之事。若是用來推測未來之事，或陳說無時間性的一般適用的道理，那就含有假設性，第一小句有時也加用「若」「苟」等字。這類句子裏的「則」字可算是「則」字各種用法裏頭最廣的一種。這個「則」字可譯「就」或「那就」；位置仍然是在小句的頭上。例如：

其言若是，則其志可知矣。（比較「就」字的位置：「他的志向就可想而知了。」）  
知疫癟爲微生物之傳染，則可以預防。

政府若不尊重人民之意思，則人民必唾棄其政府。

求則得之，不求則弗得也。

凡物熱則漲，冷則縮。

飢則思食，渴則思飲。

以機器爲之則，人力省，人力省則，成本廉，成本廉則，獲利豐。

這類句子有一事正反說的（例四），有兩事對待說的（例五，例六），有一層頂一層說的（例七），假設之意尤爲明顯。

## 則 4

下面的例句也是兩事對待說，上下各用一個「則」字，但不能作「就」字講，如：

其言則若是，其行則若彼。

衣則不足以蔽體，食則不足以充腹。

廝則有肥馬，野則有餓莩。

其室則遼，其人則遠。

其事則易爲，其理則難明。

這些「則」字不能講「就」，有許多可以講「是」，如「衣裳是蓋不過身子，飲食是吃不飽肚子。」這個「則」字原來也有先後相承的意思：「若論衣裳，那就……若論飲

食，那就……」但這個意思隱而不顯，我們只覺得衣食兩件事對舉，當中有對待關係，這個關係不是用一個「則」字在兩句之間來表示，而是用一對「則」字分嵌兩句來表示。這一對「則」字的作用等於在兩句之間用一個「而」字，可是語氣比較強（參閱「而1」）。

則 5

用一個「則」字也可以表示對待，也可說是轉折。但不用在兩句之間；句法仍和「則4」相同，只是一句用「則」，一句不用（大率用在下句）。這兩句之間也等於有一「而」字，有時可以把這個「而」字加上（參閱「而1」，「而5」）。用白話說，這個「則」字可說成「可是」或「卻是」。例如：

其室甚遼，其人則遠。

其事易爲耳，其理則難明。

其利人皆見之，其弊則莫之知也。

窟外石質多剝蝕，窟中則猶完好。

人皆好逸而惡勞，我則異於是。

昔者士居四民之首，今則不然。

追惟一二，彷彿如昨，餘則茫然矣。

這個「則」字和「則<sup>3</sup>」的位置不同，不可相混，假如說「其事易爲，則其理難明」，意思就完全不同，而且以此句而論，簡直是不通。

## 則 6

還有一類句子，裏面的「則」字可作「是」或「倒是」講，但不能作「就是」講。這個「則」字是用來姑且承認一件事情，預備下句轉入正意的；「則」字有「雖」字的意思，下面隱隱含有一個「然而」。例如：

其室則遷，其人甚遠。

其事則易爲，其理卒難明也。

量則多矣，質皆不佳。

多則多矣，無可用者。

「則 5 」和「則 6 」都是從「則 4 」化出來的。（4）項兩事對舉，有時不分輕重，有時意分偏正，如「其室則適，其人則遠」這一句裏頭，「室適」是賓，「人遠」是主；若是單在下句用「則」，就是（5）項的例；若是單在上句用「則」，就是（6）項的例。

### 則 7

下面的例句是無對待的單句，用一個「則」字在主語之後，和「卽」字或「乃」字的作用相似，可作「是」或「就是」講。例如：

此則言者之過也。

過此不圖，日卽湮滅。是則有司之責也。

是則貪多務得而不求其精之故也。

君則鄉人，又嘗共事，宜可一言。

這個「則」字也微微有點「論……」之意，如「若論這個，可就是傳話的傳錯了。」這  
一項又可以和「則<sub>2</sub>」的第二類句子比較。

## 而 1

「則」字的用法比較容易懂，因為大多數可以用白話的「就」字來比較；「而」字  
的用法比較難把握，因為文言用「而」字的地方，大多數在白話裏不用連接詞——就是  
在文言裏也往往可用可不用。可用「而」字的地方實在太多了，我們幾乎可以說，問題  
不是何處可用「而」字，而是何處不可用「而」字；下面雖然分項舉例，而且在下一次  
還要講到幾項，實際上仍然不能把所有用「而」字的句式說完備。

「而」字的用法大別為二：順接和轉接，前者在白話裏通常無須用連接詞，後者與  
白話裏「可是」「但是」相當。「而」字和「則」字比較，可分兩點：一、「而」字和  
「則」字同樣可以用於承接句，但位置相同而作用不同，不但轉接的「而」和「則」字

顯然有別，就是順接的「而」字也還是和「則」字不同，這是同中見異。二，「而」字和「則」字同樣可以用於對待句和轉折句，句中位置不同，而作用又有相近之處，這是異中見同。

上面所說順接的「而」，是指上下兩事一意相因；所說轉接的「而」，是指上下兩事互相背戾。但這個界限有時也很難分割，因為畢竟只是一個「而」字，一個基本作用：過渡。順接是過渡，轉接仍是過渡。這個意思最好是就對待句來看。例如：

物美而價廉。

男耕而女織。

好逸而惡勞，人之常情。

兵在精而不在多。

世人徒見其利而不見其弊。

室遯而人遠。

其言若是而其行若彼。

我國尚儀式，而西人尚自然。

民生所需，莫不昔粗而今精，昔簡單而今複雜。

前三句可說是一意相因，都可以倒過來說，如「價廉而物美」，「女織而男耕」，「惡勞而好逸」，這最可以見出「而」字的本性。例四，例五，兩事似相反而相成，我們也可以說「兵不在多而在精」，「不見其弊而徒見其利」。其餘四句，上下兩事多少有點相反，同時意思也略分賓主，若是倒過來說就把注意點移動了，末例因「今」「昔」對舉，不能倒過來說。要用順接和轉接的分別來說，前三句是順接，後四句是轉接，中間兩句就介乎其間。在句子的形式上，這些句子都是對待句，在這種對待句裏，我們只覺得「而」字聯絡上下兩事，並不注意兩事的向背。（而且如第一例又可以有順接和轉接兩種看法，意思當然不同。）

這些對待句裏的「而」字往往可以不用，如「物美價廉」，「我國尚儀式，西人尚自然」。又往往可以改用兩個「則」字，不但是兩事相反的句子，就是兩事相順的也是如此，如「男則耕，女則織」。若是兩事相反，又可以改用或加用一個「則」字，例如

「我國尚儀式，而西人則尚自然」。當然，用了「則」字以後，語氣便加強了。（參閱「則4」，「則5」）。

## 而 2

順接的「而」字有時要和「則」字相混，這是因為「而」字的作用雖然不在表先後相承，但用「而」字連接的兩件事難免有先後的分別。前項的例句除末例外都可以說是並列的，但下面的例句就顯然不是如此。

臨渙而漁，溪深而魚肥；釀泉爲酒，泉香而酒冽。

聞其音而知其姓氏，審其語而知其是非。

或求而得之，或求而不得。（第二「而」字是轉接。）

吾何以識其不才而舍之。

疫癘，昔人所視為神譴者也，今則知為微生物之傳染，而可以預防。

這裏句子裏「而」字所連的兩件事，不但在時間上先後相繼，而且在事理上先後相因。

因此，如例一例二之類，儘可改用「則」字（「則 3 」），但是用「而」字是平鋪直敍的口氣，用「則」字便顯然以前事爲後事的前提，變成論斷的口氣。例三是明顯的敍述句，不能改用「則」，但可以和「則 3 」例四比較。如果在句子裏要把兩件事聯成一件事看，也只能用「而」，不能用「則」，如例四，例五；這兩句若是改用「則」字，例四就得去「吾何以」三字，例五改如「則 3 」所見，拿例五的兩種說法改用白話說：

今則知爲微生物之傳染而可以預防。

（現在知道是細菌傳染的，可以預防。）

知瘦癆爲微生物之傳染，則可以預防。

（知道瘟疫是細菌傳染的，就可以預防了。）

## 而 3

以下的例句，僅在時間上先後相繼，無先後相因的事理。這又可以分爲兩類。一類只是平平的連說兩件事，這兩件事大率是一人的作爲（一個主語）。例如：

王願左右而言他。

至暮，無所遇而返。

覺而起，起而歸。

乃烹而食之。

反而登舟，放乎中流，聽其所止而休焉。

這些句子可以和「則 1」的前三例比較。這裏面的「而」字在白話也可說「就」，但除例三外都不能或不宜改用「則」字，因為用「則」的句子是拿上一事說明下一事的時間，作下一事的引端，頓一頓，然後說出下一事，用「而」字只是說做了一事又做一事，一貫而下。例三用「而」也和用「則」不同，也是同樣的區別：用「則」，彷彿是「醒來了怎麼樣？——就爬起來；起來了怎麼樣？——就回家去」，用「而」字只是「睡了醒來，就爬了起來，就走回家去」。

另一類用「而」字的句子也是拿上一事說明下一事的時間，但口氣仍然是一貫而下，無停頓，無波折。這一類句子的兩個動詞或共一主語，或各有主語。例如：

幼而敏悟，讀書過目成誦。

宜未雨而綢繆，毋臨渴而掘井。

日出而作，日入而息。

以上兩類句子的「而」字也往往可以不用，如「聞其音知其姓氏，審其語知其是非」，  
「或未雨綢繆，或臨渴掘井」。

#### 而 4

以下的例句，「而」字所連兩事時間上不分先後，事理上更不相因。

識見既高，而學力又足以副之。

此公之志，而士亦以此望於公也。

此一介之士得志於當時，而意氣之盛昔人比之衣錦之榮者也。

中國之畫與書法爲緣，而多含文學之趣味；西人之畫與建築雕刻爲緣，而往往以  
科學之觀察，哲學之思想。

這些句子裏面的「而」字和「而」<sup>1</sup>的前三例的「而」字的作用相同，只是此處句式不整齊罷了。撇開時間上或事理上的承接關係，這裏最能見出順接的「而」字的本色。這些「而」字若是改用「則」字，那就不僅是意思改變，而且是變得不通。

第一例「而」字之外，上下有「既」「又」兩字呼應，第二例下面有「亦」字，這都能使「而」字的順接性更加明顯。

## 而 5

以下是轉接性的「而」字的例，和「而」<sup>1</sup>後四例的「而」字相同，但句式也由整齊變爲不整齊。如：

識見雖高，而學力不足以副之。

音樂建築皆足以表示人生觀，而表示之最直接者爲雕刻。

逝者如斯，而未嘗往也；盈虛者如彼，而卒莫消長也。

知其不可爲而爲之者，非下愚則聖賢也。

風俗之於人之心，始乎微而終乎不可禦者也。

事至而不能見，見而不能遠，若是者必敗。

蒼然暮色，自遠而至，至無所見，而猶不欲歸。

這裏的「而」字和白話的「可是」「但是」相當，語氣重些就等於「然而」。第一例用「雖」字一推，「而」字的轉接性更加明顯，可以和「而<sup>4</sup>」例一比較。我們上面說「物美而價廉」的「而」字可以有順接和轉接兩種看法，只要一句加「又」，一句加「雖」，就可以分得很明顯：「物既美而價又廉」或「價既廉而物又美」是順接，「物雖美而價不昂」或「價雖廉而物不劣」是轉接。

上面的例句裏頭，只有前三例是無時間關係的（與「而<sup>4</sup>」相對），其餘都可分先後（與「而<sup>2</sup>」，「而<sup>3</sup>」相對）。這個分別，在表轉折的「而」字句，無關重要，因為無須跟「則」字辨別。這類句子大率改用「則」字便不通，如「知其不可爲則爲之」，「始乎微則終乎不可禦」都是萬無此理的。假如用「則」字，倒是想要把下句反過來說，纔講得通，如「知其不可爲則不爲」，「其始微，則其終亦不鉅」。（只有例六

的「而」可以改用「則」字，可是這個「則」字也有轉折之意，比較「則<sup>5</sup>」。）轉接用法的「而」字大率不能省。

而 6

有在主語和謂語之間用一「而」字的，如：

匹夫而爲百世師，一言而爲天下法。

獨未見夫僕乎？十人而從一人者，寧力不勝？智不若耶？畏之也。

大兵所過，殆十室而九空。

一身而兼十七職，一時顯赫，莫與倫比。

這個「而」字說成白話是「卻」或「倒」，如「十個人反倒聽一個人使喚」。表面上這個「而」字很像一個副詞，其實仍是連接詞，上面的例句等於「匹夫耳，而爲百世之師」，「有十人焉，而從一人」。「而」字仍是「而<sup>5</sup>」所說的轉接用法。

「而<sup>6</sup>」的句子結構可以和「則<sup>7</sup>」比較。

上項的句式又往往含有假設之意，如：

人而無志，終身無成。

大難臨頭，人民而猶不信任政府，政府而猶不絕對負責，則國將不國。

羣而危險，則羣中之人必須出萬死不顧一生之計以保之。

苟事事而躬親，將掛一而漏萬。

這個「而」字的作用和「若」字相近。但上面既可以再加「若」「苟」等字（如例四），「而」字本身自然不等於「若」，仍然是轉接的作用，意思是「人當立志，而無志」，「羣不可危險，而危險」。

8 已而，既而，俄而，久而，始而，繼而

現在略說「而」字的重要熟語。先說「已而」等，例如：

文言虛字 則·而·而 7 8 已而，既而……

一一九

父怒，撻之。已而復如初。（過了些時候。）  
斥不以爲子，旣而悔之。（過了些時候。）

忽一大呼「警報」而走，俄而百千人皆相告以警報而走。（不多一會兒工夫。）

久而智與俱化。（日子長了就慣了：「而」順接。）

久而不息焉。（日子長了還是不放鬆：「而」轉接。）

叟聞其言，始而喜，繼而疑，終乃大怒。（開頭；接着。）

9 而後

「而後」表示有上一件事方始有下一件事，等於白話的「纔」「方纔」。例如：  
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試驗數次而後成。  
有治法而後有治人。

此外「而又」「而且」「而復」「而乃」等都以下一字的意義爲主，不必多說。一然而」留在譯「然」字的時候再說。

## 習題

(1) 把各項例句譯成白話，注意許多「而」字無須譯出。

(2) 擇用「則」字或「而」字填充下列各句。若是可用「則」又可用「而」，當補充上下

文，使兩句有別。

亡羊……補牢。

欲速……不達。

捨近……求諸遠。

余歸……神往者久之。

得臨……望蜀。

用力久……自然有得。

食禽獸之肉……寢其皮。

文言虛字 則。而 習題

時愈久……聲名益彰。

人歎之……袖手不報。

其所謂法者，一家之法……非天下之法也。

可以行……行，可以止……止。

可以行……不行，可以止……不止。

(3) 補充下列各句：

……則易，……則難。

其事則……，其情則……

山南多良田美竹，山北則……

句則佳矣，奈……何？

……，他則不敢從命。

人而……，不知其可也。

地廣而……

讀其文而……

既可增加稅收，而……  
雖可增加稅收，而……

地瘠則民貧，……  
地瘠則民貧，……

(4) 把下列各句譯成文言，應用「而」或「則」。

這就是事先有準備的好處了。

一看信皮子上的郵戳，原來還是四個月以前寄出的。

只知道有自己，不知道有別人。

我當是一天做不成，竟做成了。

知道是什麼病，就知道該用什麼藥。

盡得大的責任，就得大快樂；盡得小的責任，就得小快樂。

大家聽了都很高興，他倒好像添了一件心事。（用「則」用「而」兩式。）  
主張不同，為大眾謀幸福的意思可是一樣。（用「則」用「而……則」兩式。）  
叫他來，他就來；叫他去，他可不去。（用「則」用「而」兩式。）

文言虛字 則・而 習題

一一四

(5) 應用下列熟語造句：「已而」，「既而」，「俄而」，「久而」，「始而」，「繼而」，「而又」，「而復」，(以上各二句)，「而後」(兩句)。

# 而 以

而

以

10. a. 淺而近；b. 哀而不傷。

11. 侃侃而談。

12. 朝而往，暮而歸。

13. 自古而然。

14. 攀援而登。

15. 今而後，形而上。

16. 自退而粵而桂。

17. 上而王公卿相，下而工藝雜流。

(偶句) 舟遙遙以輕颶，風飄飄而吹衣。

我們前兩回講「以」和「而」，各有一部分用法沒有講到，這些用法恰恰可以互相

文言虛字  
而 以

比較，其中大部分相同。先說「而」字。

## 而 10

我們已經知道「而」字的基本作用是過渡，是平聯。前篇講「而」字，我們說是連接兩件事情，所謂「事情」在句子的形式上就是一個小句或頓，通常以一個動詞為核心（連同起詞，止詞，附加詞等，假如有）。可是「而」字的用處並不限於連接兩個動詞。「而」字連接兩個名詞，作「與」講，在周秦古書裏有那樣的例，後來就不用了。用「而」字連接兩個形容詞可是極普通，無論是用做謂語或用做加詞，後者多數不接「者」字。例如：

凡將欲智而嚴，智則不可測，嚴則不可犯。

語其淺而近者如此，其深而微者可以意會而不可以言傳也。

東道夷而遠，西道險而近。

這種用法的「而」字其實和連接兩個小句的並無分別；大多數自然是頓接，但也有轉接

的，如例三。「而」字又常常連接一正一反的兩個形容詞，如：

關雎樂而不淫，哀而不傷。

直而不倨，曲而不屈。

晉文公譖而不正，齊桓公正而不譖。

左右皆惡之，以爲貪而不知足。

前兩例「而」字意在辨別，屬於轉接一類，後二例「譖」即「不正」，「貪」即「不知足」，屬於順接一類。

## 而 11

「而」字又常用來連接副詞和形容詞，或副詞和動詞，例如：

侃侃而談；呱呱而泣。

率爾而對；莞爾而笑；默爾而笑。

山鳴谷應，風起水湧，余亦悄然而悲，肅然而恐。

下則幽谷，窈然而深藏；中有清泉，滃然而仰出。

這些副詞和那些形容詞或動詞並不是平列的，是修飾他們的。這類「而」字可用可不用，往往看句中字數奇偶而定，如例四就可以不用。白話在這種地方不用連接詞。

而 12

有些名詞在句子裏的作用和副詞相等，也往往用「而」字連屬於下面的動詞，這也是白話裏頭沒有的。例如：

朝而往，暮而歸。

冬而蠶，夏而出。

一日而行千里。

楚軍圍金陵，兩載而告克。

一言而決耳，何喋喋爲？

這些名詞的頭上，其實隱藏着一個介系詞或用如介系詞的動詞，如「抵暮」「歷雨載」「以一言」。下面就是有這一類字的例：

雨聲自遠而至。

人亡政息，自古而然。

專制政治之毒，至晚近二百餘年來而滋甚。

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

爲名而來者，名成則退；爲利而來者，利盡則去。

人材以培養而出，器識以歷練而成。

介系詞本是一部分動詞專業化的結果，所以這些句子裏用「而」字，仍然合於典型的「而」字句式，即連接兩動詞的句子。

而  
14

事實上，有許多句子裏「而」字所連的兩個動詞，地位並不平等；上一行動表示下一行動的手段，方式等等，作用也近似一個副詞性的附加語。例如：

攀援而登。

順流而東。

席地倚牆而坐。

無翼而飛，無足而走。

不勞而獲；不期而遇；不寒而栗。

或生而知之，或學而知之，或困而知之。

這一類句子在白話裏往往在第一動詞後加「着」字，附加語的性質就更為明顯，如「爬着拉着上了山」，「顺着河下去」，「靠着牆坐」。同一句子，往往因上下文不同而可以區別上下兩事是否平等，如末例可以和「而<sup>2</sup>」例三比較。

「而」字還有一個用處，下接「上」「下」「東」「西」之類的方位詞，用在表時  
間，地域，數量的名詞之後。例如：

宜昌而東，江行平地，不復湍急。

溫飽而外，他無所求。

今而後吾無憂矣。

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

這個「而」字的作用竟有幾分像「之」字，可是細想起來，仍是普通「而」字的用法，  
「宜昌而東」等於「自宜昌而東」，「東」字原是該作動詞，當「往東」講的，現在白  
話裏就說「從宜昌往東去」。

這種地方，「而」字不及「以」字更為常見；而且「而」字有限制，例如我們可以  
說「而外」，「而後」，但不能說「而內」，「而前」，只能說「以內」，「以前」。

而 17

以下例句中，「而」字又似乎等於「至」字，但很明顯的是省說一個「至」字或其  
他適當的動詞。如：

由小而大；自近而遠。

由漚而粵而桂，凡再閱月而至。

自科長而司長，自司長而次長，一歲而再遷，殆深有得於仕學者耶？

一而，十而百。

末例不但省說「至」字，「由」字也省去了。

而 17

還有一種句子裏面的「而」字，表面上也等於「至」，實際上也是省一「至」或  
「至於」，例如：

近而滬杭，遠而湘桂，莫不聞風響應。

小而一家，大而一國，事權不一則亂。

上而王公卿相，下而工藝雜流，凡有名者往往留像於館。

這種句子的特點是必須有兩事相對（遠近，大小），並且下面要有話說，句子才完全。

## 以 10

上面所說「而」字的幾種用法，「以」字差不多都有，所以「以」字也可以算是三個連接詞。（有兩種用法可以找出和介系詞「以」的關係。）現在先看連接兩個形容詞的例：

其責已也重以周，其待人也輕以約。

夷以近，則遊者衆；險以遠，則至者少。

視駝所種樹，或遷徙，無不活，且碩茂，早實以蕃。

這種地方，用「以」字，古文氣味較足，不及「而」字常見而通俗。「以」字又只能順

接，若是有轉折之意，就非用「而」不可，如此處例二可以改用「而」，「而 10」例三不能改用「以」。

## 以 11

「以」字也用來連接副詞於形容詞或動詞，例如：

今夫人，生而呱呱以啼，嚙嚙以笑，戇戇以動，惕惕以息，無以異也。

其聲急者悽然以促，緩者舒然以和。

這種用法的「以」字也不及「而」字普通。

## 以 12

▲

「以」字不能連接兩個各有主語的小句，但可以連接兩個動詞（及其附屬部分）。這樣用法的「以」字很少是單純的過渡作用，和「而」字的順接用法相似的（但參閱篇末）；大率表示特殊的關係。最重要的是表示下一行動為上一行動的目的。例如：

省無謂之營求，以專力於事業。

聽其音以辨其姓氏，審其語以判其是非。

爪其膚以驗其生枯，搖其本以觀其疏密，而木之性日以離矣。

務須繼續努力，以求貫澈。

讀書有得，當隨時筆記，以免遺忘。

用「以求」「以免」的句子，目的之意格外明顯。這種用法的「以」字和以前講過的介系詞「以<sub>3</sub>」在意義上有相通之處，「以」等於「以之」。白話裏沒有和這個「以」字相當的連接詞。

## 以 13

有時「以」字不表目的而表結果，用如「以至」。白話裏也沒有相當的連接詞，語體文裏常用「終於」。例如：

發憤忘食，樂以忘憂。

回也聞一以知十，賜也聞一以知二。<sup>◎</sup>

或多難以興邦，或逸豫以亡身。

可戰而不戰，以亡其國，可悲也。

目的和結果這兩個觀念很容易相混，但如例四，「亡國」決非「不戰」之時所希望的結果，當然不能作爲「不戰」的目的。這個「以」字和介系詞「以<sub>4</sub>」相通，「以」等「以此」。這一類的「以」字都可以改用「而」字，如「樂而忘憂」，「聞一而知十」，這屬於前篇所講的「而<sub>2</sub>」。

## 以

14

「以」字也常用來表示上一行動爲下一行動的方式或手段，例如：

有穴窈然，予與友擁火以入。

羣賊爲之心折，傾耳以聽。

呼其名而嘗之，談笑以死。

太子及賓客知其事者皆白衣冠以送之。

手段和目的本是對待的，上面除例三外，也都可以說是下一事表上一事的目的（「以 12」），但這裏的意思顯然以下一事爲主體，我們就認爲上一事是表手段或方式。例三的「以」既不能說是目的，也不能說是表結果（雖然結果是死，但死不是談笑的結果），只是表示「談笑」爲「就死」之情感。

這一類句子的「以」字也可以改用「而」字。在白話裏也大率在第一動詞後加「着」字以爲表示，如「拿着火把進去」，「談着笑着受刑」。

## 以 15

「以」字用在「以上」「以東」等詞語，比「而」字更普通。例如：

閩以外，將軍制之。

五嶺以南，古爲百粵之地。

於是家人延畫工畫，出二子命之，曰：「鼻以上畫有光，鼻以下畫大姊」。

六十斧以上爲及格。

無論用「以」或用「而」，都有一個問題，就是上頭的名詞在不在範圍以內？如「闔」，如「五嶺」，都是可以用作界限的，這就不成問題。如「鼻以上，鼻以下」，雖可以問「鼻子畫誰的樣子？」事實上也不成問題。真正有問題的是和數目有關的。通常的習慣是包括那個數目在內，如「六十分以上」包括「六十」，但也不是沒有例外。在法規之類的文字中，常設法避免歧義，如：

六十分以上爲及格，五十九分以下爲不及格。

週息在二分及二分以上者爲高利貸款。

年滿十八足歲者須服兵役，滿四十五歲者免。

### 16 以至，以及

「以」字又和「至」字和「及」相合，造成「以至」「以及」兩個熟語。例如：

自王公卿相以至工藝雜流，凡有名者皆留像於館。

一地之山川形勝以及風俗人情，無不詳載。

這個「以」字本質上和「而<sup>16</sup>」「而<sup>17</sup>」相近，但用法不同，宜互相比較。

### 偶句（以，而）

照以上所說看來，「而」和「以」有很多用法相同，又有意義上不盡同而句式相同的，因此文章中往往錯雜起來用，尤其是在駢體文裏常常用「而」「以」相對。例如：

由千墩浦而南，直橋並小港以東，居人環聚，蓋周氏也。

軒自知事不就，倚柱而笑，箕踞以罵。

舟遙遙以輕颺，風飄飄而吹衣。

登東皋以舒嘯，隨清流而賦詩。

初涉灘以瀟颻，忽奔騰而砰湃。

挾飛仙以遨遊，抱明月而長終。

酌貪泉而覺爽，處涸轍以猶懽。

斯亦伐根以求木茂，塞源而欲流長。

文言虛字  
而。以  
偶句（以，而）

這類例子多不勝舉。

## 習題

(1) 把例句譯爲白話。

(2) 填充下列各句：

驛然而……，遠然而……，勃然而……，悠然而……

紛紛而……，往往而……

……而視。(而14)

……而言。(而14)

……以進。(以14)

……以去。(以14)

一日而……

三年而……

以……而論，……

……以……而強，……以……而廢。

——而不……（兩句）

不——而……（兩句）

(3) 填充下列各句：

由——而——，由——而——，每下愈況。

由——而——，由——而——，交通之具，日新而月異。

上而——，下而——，皆知非團結不足以救亡。

內而——，外而——，一致以此爲言。

——以示不忘。

——以利交通，而便商旅。

吾悔——，以取此辱。

終能——，以抵於成。

(4) 應用下列熟語造句：「以內」，「以外」（而外），「以前」，「以後」（而後）及。

「以上」（而上），「以南」（而南），「以往」，「以來」，「以至」，「以及」。

雖

1.此言雖小，可以喻大。

2.雖鞭之長，不及馬腹。

3.苟非昔之所有，雖一毫而莫取。

4.雖然，飲食無節，亦足以傷身。

然

1.知其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

2.然，有之。

3.a.欣欣然有喜色。

b.如見其肺肝然。

4.然飲食無節，亦足以傷身。

5.然而飲食無節，亦足以傷身。

6.然則大鐵椎今四十耳。

7.世有伯樂，然後有千里馬。

雖

1

白話裏面常用「雖然」做連接詞，文言只用一個「雖」字。例如我們現在說「題目雖然多，都很容易」，文言就只說「題雖多，皆甚易」。餘外的例子：

此言雖小，可以喻大。

僕雖不敏，願托驥尾。

今家中境地雖漸寬裕，姪與諸昆弟切不可忘卻先世之艱難。

雖君有命，弗敢與聞。

雖世殊事異，所以興懷，其致一也。

雖有富厚之名，而實空虛。

門雖設而常關。

賊雖累勝，然皆烏合，不足畏。

「雖」字的位置通常在主語謂語之間，上面例句大多數都是這樣。但四五兩例的「雖」字主語之前，即小句的頭上。又，上句用了「雖」字，下句可以不必再用連接詞，但也可以用「然」「而」等字和「雖」字呼應，如末三例。這種句法，現在還常用，如

「題目雖然多，可是都很容易。」

### 雖

前面所說「雖」字，他的作用是姑且承認一事（題多），下面轉入正意（不難），所承認的是一件事實。又有時候，只是姑且承認一種假設，然後轉入正意，例如「若是有充分的準備，就是題目多，也不怕。」表示這種意思，自古不用「雖然」，文言雖然也有別的連接詞，如「縱」「卽」等，可是也可以用「雖」字。例如：

若已有充分之準備，題雖多亦不足畏。

苟其優也，雖千百人與我競，亦何患不勝？苟其劣也，雖無一人與我競，亦何恃不敗？

若夫豪傑之士，雖無文王猶興。

雖鞭之長，不及馬腹。

亦余心之所善兮，雖九死其猶未悔。

以上例句的「雖」字不能再作「雖然」講，應作「就是」或「即使」講。這個「雖」字，放在主語前頭的比放在後頭的更多。下句不在頭上用「而」或「然」，常在句中用「亦」或「猶」呼應。

### 雖 3

前兩項用「雖」字的小句，或是標明主語，如「此言雖小」，或是省去主語，如「雖九死」，但謂語是必有的。另有一類句子，「雖」字下面只接一個名詞，例如：

苟非吾之所有，雖一毫而莫取。

一著之失，人皆見之，雖護前者不能諱也。

雖家人未嘗見其喜慍之色。

雖反對黨亦以全力助政府。

雖五尺之童亦知其無能爲也。

雖點畫之微，亦不容苟且。

文言虛字 · 雖 · 然 · 雖 · 3

這個「雖」字，在白話裏頭，固然也可以還用「就是」來講，如「就是一絲一毫，也不拿」，但更普通是用「連」字，如「連一絲一毫也不拿。」

#### 4 雖然

上面說過，白話用「雖然」的地方，文言只用一個「雖」字。文言也有「雖」和「然」連用的，但「然」字有義可解，不是一個無意義的附屬字，「雖然」應作「雖然如此」講，獨立成讀。例如：

題目繁多而時限短促；雖然，有充分之準備者固不以爲難也。

不飲則渴，不食則飢，雖然，飲食無節，亦足以傷身。

今家中境地幸漸寬裕；雖然，先世艱難，豈可遽忘？

膝君則誠賢君也；雖然，未聞道也。

人生莫不有死，死亦何足懼？雖然，要不可以輕死。

雖然，三子之不遷其業，非保守而不求進步之謂也。

# 然 1

「然」字是個稱代詞，等於「如此」。例如：

其然？豈其然乎？

知其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

飲食無節則病，眠起不時者亦然。

常人偶遇挫折即止，有毅力者則不然。

思深哉！其有陶唐氏之遺風乎！不然，何憂之遠也！

末例的「不然」可以當作一個詞，作用和「否則」相同。含有「然」字的熟語很多，例如「已然」「未然」「當然」「自然」「不然」「或然」「概然」「必然」「所以然」等。

# 然 2

文言虛字 雖然 1 然

，一四七

「然」字又可以作「是的」「對的」講。最常見的是應對之辭，例如：

「此言有之乎？」——「然，有之。」

「不知亦能行乎？」——「然，由之而不知之者多矣。」

「若教淮陰侯反乎？」——「然，臣固教之。」

有時候當謂語用，例如：

雍之言然。

然則人生終無安樂矣？是又不然。

應對之「然」其實也可以算是一種謂語，主語是「你這個話」，不言而喻。這兩種用法的「然」字都該算是形容詞。

「然」字又可以用作動詞，作「以為然」講，例如：

迺屏人說張卿曰……張卿大然之。

「然」字可以附在描寫聲容情態的詞語之後。若是只是一個單純的詞，「然」字就像是一個詞尾，和白話的「地」字相當（但不一定只作副詞用）。例如：

成績斐然。

始瞭然於空言之無益。

乃不得不採取斷然之處置。

欣欣然有喜色。

油然作雲，沛然下雨。

前三例的「××然」都是形容詞，一二兩例用作謂語（例一很近似動詞），例三用作加詞。例四仍是形容詞，但很容易誤會是副詞。例五才是副詞。

若是不止一個詞，「然」字就較富於獨立性，和白話的「似的」相當。（比較「者<sup>6</sup>」。）例如：

人之視己，如見其肺肝然。

其人視端容寂，若聽茶聲然。

無若宋人然。宋人有閱其苗之不長而揠之者……

其實這一類「然」字的用法仍是從「然」<sup>1</sup>的意義引申而得：「欣欣然」就是「欣欣地那樣」，「如見其肺肝然」就是「像看見他的心肺那樣」。

然 4

普通所說的「然」字是指作連接詞用的「然」字。這個「然」字的作用在表示語意的轉折。「然」字所連的小句，大率和上句的意思有點相逆，或至少是一種修正。例如：

其事易爲，然其理卒難明也。（「卒」同「猝」。）

責善，朋友之道；然須忠告而善道之。

書益多，世莫不有，然學者益以苟簡。

陳平曾有餘，然難以獨任；周勃厚重少文，然安劉氏者必勃也。

自由，美德也；然若過於其度，有害於人，則不復爲自由，而謂之放縱。

任用官吏，當求其能；然有才而無守，則亦不可用也。

然而

「然」字表轉折，和轉接的「而」字很相近，實際上「然」和「而」常連用，例如：

飲食所以養身，然而飲食無節亦足以傷身。

祈禱，祭告，未必果能邀福；然而人願信之。

喜而歌，悲而哭，感情之自由也。然而里有殯；不菴歌；寡婦不夜哭；不敢放縱也。

方巴黎訂約之日，豈不曰非如是不足以保障和平？然而不旋踵而戰禍復發。

我們用慣了，把「然而」當作一個單純的連接詞，其實「然」字只是一逗，預為轉折蓄勢，真正的轉折作用還是由「而」字擔負。「然而」等於白話說「不錯，可是……」要照這樣分析，單用「然」字表轉折，可說是「然而」省縮的結果。

## 6 然則

「然則」也是常用的連接詞。這裏面的「然」字代表「若然」或「既然」，就是「倘若如此，那就……」或「既然如此，那就……」，在白話裏大率簡單些只說「那麼」。「然則」多數用於對話，即順着對方的語意，接過來申說應有的後果。例如：

「戰則必敗。」——「然則不戰乎？」——「不戰則亡，敗猶未必亡也。」

「百工之事固不可耕且爲也。」——「然則治天下獨可耕且爲歟？」

「以何時而眇？」——曰：「三歲耳。」——「然則子之盲也，且十二年矣。」

故世之言道者，或卽其所見而名之，或莫之見而意之，皆求道之過也。然則道卒不可求歟？蘇子曰：道可致而不可求。（設爲問答。）

但也用在不是對話的文句裏，例如：

子燦遇大鐵椎爲壬寅歲，當年三十；然則大鐵椎今四十耳。

爲善則中心安樂，爲惡則無時不在畏懼悔艾之中；然則吾人又何苦不爲善而爲

惠？

## 7 然後

「然後」的用法和「而後」相同，表示一事繼另一事而起，而同時又含有無前事則無後事的意思。例如：

俟母食，然後食；母未食，不先食也。

世有伯樂，然後有千里馬。

國人皆曰賢，然後察之；見賢焉，然後用之。

## 習題

(1) 填充下列各句：

其國雖小……

雖善射者……

文言虛字 雖、然

7 然後

習題

——雖然，是固非一蹴而可幾也。

是固世人所習知，然——

——然而限者自限，漲者自漲。

——然則學之不可以已也明矣。

——然則如之何？曰——

必先建立評判之準則，然後——

(2) 把下面各句譯成文言。

年紀儘管小，膽子可大的很呢。

話是這樣說，還是不得不準備一下。

這個人就算是笨，也那裏會笨到這步田地。

連最會鑑別的人也分不出他的真假，也可算是做假做到家了。

像不知道這是公共場所似的。

「未必然」的意思是說：不敢斷定一定是這樣，可是也不敢說一定不是這樣。經過失敗的痛苦，才知道成功的快樂。

這麼說，你是去定了？

(三)應用隨有「然」字的形容詞或副詞造句，如：

勃然，爽然，肅然，坦然，愀然，喟然，喟然，紛然，井然，儼然，蕭然，譁然，豁然，備然，颯然，

文言虛字

臨。然

習題

一五五

且。乃

且  
1 a 日且入；

b 積資且千萬。

2. 民勞，未可，且待之。
3. 死且不避，卮酒安足辭？
4. 貧且賤，富且貴。
5. 且馳且射。
6. 豈吾相不當侯耶？且固命也？
7. 公語之故，且告之悔。
8. 且君侯何不思昔者也？

且  
1

乃

1. 乃翁，乃兄。

2. 人智既進，乃有科學。

3. 當改過自新，乃益驟溢。

4. 臣非知君，知君乃燕君。

5. 乃至；乃若，若乃。

6. 毋乃。

「且」字的用法有副詞和連接詞兩類。「且」字用作副詞，第一個意義是「將要」。例如：

日且入，大風起，砂礫擊面。

汝可疾去矣；不去，且見擒。

國且不國，尙何暇訴諒傾軋乎？

我非忘諸君功也，今固且圖之。

這個「且」字若是應用在數量方面，就有「幾及」之義。例如：

居官未三年，積資且千萬，是尙得謂之廉乎？

匈奴頗殺人民，毘婦女弱小，且千人云。

## 且 2

「且」字的第二個意義是「暫且」。例如：

民勞，未可，且待之。

文言虛字 且·乃 且 2

且息內爭，以禦外侮。

我醉欲眠，卿且去。

且試言之，成否未敢必也。

這個「且」字用於「你」，卽命令句，最多（如前三例）；「我」次之（例四），用於第三身最少。

### 且 3

「且」字的第三個意義是「尚且」。例如：

臣死且不避，卮酒安足辭？

字且不識，何足言文？

明日且未可知，況明年乎？

禽獸相殘，人且惡之，況人與人相殺乎？

這個「且」字本質上仍是副詞，但顯然兼有連接的作用，尤其是常常和「況」字合用。

上下呼應。下句無論用「況」字與否，多數取反詰式。

## 且

「且」字作為連接詞，或是連接兩個形容詞，例如：

君子有酒，旨且多。

明月照積雪，北風勁且哀。

邦有道，貧且賤焉，恥也；邦無道，富且貴焉，恥也。

這些句子裏頭也可以用「而」字，如「貧而賤」「富而貴」，但「而」字的作用，我們知道，只是聯絡，可以順接，也可以轉接；「且」字只能順接，兩個形容詞必須屬於同一方向。所以，我們可以說「貧而賤」「富而貴」，但不能說「貧且賤」「富且貴」。

這個用法的「且」字又常和「既」字聯用，例如：

既醉且飽；既盲且聾。

喪亂既平，既安且寧。

文言虛字 且。乃 且。�

無論單用或是和「既」字合用，「且」字連接的兩個形容詞可說是平等的，不分深淺的。用白話說，是「又窮又賤」「又醉又飽」。

且 5

兩個平列的動詞，通常用「而」字來連接（參閱「而 1 2 3」）。若是用「且」字連接，就側重同時的意思，用白話說是「一邊……一邊……」或「一方面……一方面……」。普通都連用兩個「且」字。例如：

險道傾仄，且馳且射。

且歌且飲，旁若無人。

且訴且泣下。

高祖見信死，且喜且憐之。

間或有只用一個「且」字的，例如：

憑几口占書吏，且省官事。<sup>◎</sup>

百工之事固不可耕。且爲也。

## 且 6

兩個小句也常用「且」字來連接，有一種是選擇性的問句。例如：

富貴者驕人乎？且貧賤者驕人乎？

足下欲助秦攻諸侯乎？且欲率諸侯破秦也？

豈吾相不當侯耶？且固命也？

君以爲敵之不進爲畏我耶？且有所待也？

這裏用「且」和用「抑」相同，我們也可以說「富貴者驕人乎？抑貧賤者驕人乎？」白話在這類句子裏用「還是」。

## 且 7

以上三種「且」字，講法雖然不同，有相同的一點：所連的兩個部分都是平等的。

我們可以倒過來說，如「貴且富」「且泣且訴」「貧賤者驕人乎？且富貴者驕人乎？」但非疑問的小句，若是用「且」字連接，前後就不平等。例如：

公語之故，且告之悔。

亂次以濟，遂無次，且不設備。

乃厚遺之，以償其勞，且爲衆人勸。

民人無恙，且加庶焉。

使吾人之身散而爲各各之官體，又或且散而爲各各之細胞，則亦焉能有視聽行動之作用哉？

這些「且」字有「更進一層」的作用，白話還是可以翻作「又」，但略嫌軟弱，普通說「並且」或「而且」。上面例句的上下兩小句都分得出個層次：或是事有先後，如例一不能改作「公告之悔，且語之故」；或是由近而遠，如例三不能改作「以勸衆人，且償其勞」；或是由輕而重，如例四不能改作「民人加庶，且無恙」。

這個「且」字尤其常用在申說理由的句子，「更進一層」的口氣也很明顯。例如：

以君避臣，辱也。且楚師老矣，何故退？

曹操之衆，遠來疲乏，且北方之人不習水戰。

邀之未必來，且來亦何濟於事？

白話裏和這一類「且」字相當的詞語是「再說」「還有一說」等等，當然也可以說「而且」。

## 且 8

另有一些句子，用「且」字做更端之詞，或稱之爲「提起連詞」。其實這些「且」字多數仍有承上文而來的口氣，雖然上文已成段落，表面上不相連接。只要看白話在這種地方常用「再說」「還有一說」等詞語，就知道這個「且」字仍然和上一項用法相通。例如：

(上言求卜之誤。)且君侯何不思昔者也？有昔者必有今日。

(上言尙潔當有分際。)且尙潔之道，亦必推己而及人。

文言虛字

且。乃

且

一六三

(上言人不可無熱心。)且熱心者，非必直接於社會之事業也。科學家閉戶自精……

(上言「己所不欲，勿施於人」。)且積極之行爲，孔子固亦言之，曰，「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

(上言會長之威與神之威俱不能使人不爲惡。)且君主也，官吏也，教主也，輒利用會長之威及神之威以強人去善而爲惡……於是乎威者，不但無成效，而且有流弊。

## 乃 1

「乃」字（古時也寫「迺」）有指稱詞和副詞兩類用法；作副詞時，有些地方兼有連接文句的作用，類似連接詞。

「乃」字作指稱詞，作「你的」講。例如：

必欲烹乃翁，幸分我一杯羹。

吾弟在家，一一成禮，使乃兄得一意報國，此情此義，生死不敢忘也。

有人把「乃」字當「其」字用，如云「其人本紈袴子弟，徒以乃兄與當道交誼甚深，遂亦因緣得握縣篆」，乃由於誤解，不足爲訓。

## 乃 2

「乃」字作副詞，最普通的意義是「於是」或「然後」，用白話說是「就」或「這才」。例如：

人智既進，乃有科學。

自審終不得卒業，乃遁去。

故責己重而責人輕，乃不失平等之真意。

瞞其後驗之，信然，乃大駭服。

行部既還，先期一日。遂止於野，及期乃入。

有此母乃有此子。

文言虛字 且・乃 乃 2

古書裏「乃」字有和「而後」或「然後」合用的，不常見。例如：

而後乃今將圖南（莊子）。

天下分裂，數世然後乃定（漢書）。

### 乃 3

副詞「乃」字的第二個意義和白話的「卻」「可」「竟」「反」等字相近，表示有點出於意料之意；當然，這個「意外」之意有時可以很淡薄，「乃」字就似乎無意義可講。例如：

汝士大夫之師，而乃居於奴！

人類有同情也，而或者乃致人於不快以爲快。

孺人不憂鹽米，乃勞苦若不謀夕。

日卒業，乃一旦遁去。（比較前項例二。）

約共患難，乃相委棄。

當改過自新，乃益驕溢。

千金之家比一都之君，巨萬者乃與王者同樂。

嚴挺之乃有此兒！（比較前項末例。）

世乃有無母之人，天乎，痛哉！

以上前兩例「乃」和「而」合用，轉折之意最顯。例三至例六，上一小句足以襯出下句的語氣。例七上句和下句同一方向，但「乃」字仍是「竟」的意思。列入無上文襯托，而「嚴某不應有此兒」之意自在言外。末例「乃」字最不好講，因為從事理上講，世界上無母之人甚多，不足爲怪；但作者爲感情所激，感情上不承認可以無母親也。

## 乃 4

有一類「乃」字的作用類似「是」字。例如：

水滸乃一代奇書，不可作尋常武俠小說看。

臣非知君，知君乃燕君。

文言虛字 且。乃

謂獄中語。乃親得之於史公云。

具說是北人遭亂，憶父母姓名，乃攸之甥也。

至拜大將，乃韓信也。一軍皆驚。

今拜大將，如呼小兒耳，此乃信所以去也。

夫人所以貴者，乃此男耳。

乃官吏畏事，故爲此說，非真有其事也。

以上前五例是普通的判斷句，後三例解釋原因，其中兩例應用「所以」（參閱「以」），一例不用。

這個「乃」字普通歸在「同動詞」之列，也有稱爲「繫詞」的，和「是」「爲」等屬於一類。其實這個「乃」字仍是副詞。文言原來沒有和白話的「是」字相當的繫詞，我們現在說「孔子是魯國人」，古時只要說「孔子，魯人也」；若是說「孔子乃魯人也」就有辨白或申明的口氣，言下有「非齊人也」之類的意思在。上面前三例和六八兩例都是如此；例一，例二，例八，本文已有辨白，其餘也分別含有「非得之傳聞」「非有

他故」之意。因此，這些句子若是翻成白話，有人覺得一個「是」字不夠，要用「乃是」。無論說「是」或「乃是」，都要把句子的某一部分（奇書，蘇君，親此，畏事）說得重些，語氣才相合。

又有些句子裏的「乃」字應作「卻是」「原來是」講，如四，五，七諸例。這個「乃」字的口氣和「乃<sup>3</sup>」有幾分相近。

由此可見，「乃」字不等於一個平常的「是」字，不能算是一個單純的連繫詞。（還有一點可以說明「乃」字絕對沒有動詞的性質：我們可以說「不是」「不爲」「未爲」，但不能說「不乃」或「未乃」。）

### 5 乃至；乃若，若乃

「乃至」和「以至」的意思一樣，但用「乃」字（乃<sup>3</sup>）略帶「甚至」的意思。例如：

自羣經史傳，百家諸子之書，乃至難經，素問，本草，諸小說，無所不讀。

此誠恩摯愛足下，乃至不辭呵責而銳欲辯陳者也。

假歐化之美名，盡驕奢之能事，乃至飲食之奉，器玩之微，無不求之異域以爲快。

「乃若」「若乃」和「至於」的意思相近；這裏的「乃」字略有「『是』」的意思，應該仍是「乃<sup>3</sup>」。例如：

是故君子有終身之憂，無一朝之患也。乃若所憂，則有之。

若乃不盡義務而惟擾他人義務之產業以爲權利，是謂倚賴。

若乃山河阻絕，飄零離別……

未例出於庾信的枯樹賦，辭賦中常用「若乃」或「爾乃」作更端之詞。

### 6 毋乃

「毋乃」（或「無乃」）是白話裏「只怕」的意思，這個「乃」字似乎和前面講過的幾種意義都沒有關係。用「毋乃」的句子大率是推測性的問句。例如：

得一城而失信於民，毋乃不可乎？

今君德無乃猶有所闕？

有目而不能見，有耳而不能聞，毋乃甚可悲矣乎？

### 習題

(1) 把下列各句譯成文言。

視學的人快到了，快些坐好。

薪水暫且不談，只問供不供膳宿？

連他媽都讓他給罵了，別人更不用說了。

一邊笑着一邊搖着頭，連說「不對，不對。」

大家愛用電燈，因為又省錢又省事。

住處狹小，而且靠街，鬧得很。

兵士都吃過了，他才吃。

文言虛字 且。乃 習題

這正是你幹話的時候了，反而一聲兒不言語。

向旁邊的人打聽，原來是兩家爭一個貓兒爭得打了起來。

答應人家的事情，不給他辦，只怕使不得嘴？

(2) 補充下列各句：

旅居且十載，而……

多言何益，蓋且……乎？

救死且不暇……

路人且……況……乎？

窮一日之力竟讀之，且……焉。

向之所謂好友者，熟視若無睹，甚且……焉。

民懷其德耶？且……也？

東道既通，乃……

……毋乃不自量力乎？

乃至……無不囊括而無遺。

也。矣

1. 瑪子可教也。

2. 南方多浪人，日與水居也。

3. 不患人之不己知，患不知人也。

4. 此誰也？

5. 何其盛也！

6. 妈徒事遊樂也。

7. a. 賜也，何敢望回？

b. 必也，使無訛乎。

c. 吾聞之也，君子周急不濟富。

d. 祀禱也，祭告也，懺悔也，立種種

事神之儀式。

文言虛字 也。矣

1. 瑪子可教矣。

2. 天下從此多事矣。

3. a. 天之愛人甚矣！

b. 莫矣，吾喪也！

4. 先生且休矣，吾將念之。

也 1

「也」字是文言裏最常用的虛字，也是最難用得好的一個。「也」字是一個語氣助詞。語氣詞可說是虛字中的虛字：何以此處用此字而彼處用彼字？何以此處可用此字，彼處不可用此字，而彼處又可用可不用？這些問題雖然大體上有條理可說，可是確有一部分是幾乎無迹象可尋，不得不下一番心領神會的功夫。尤其是「也」字爲然，因爲這正是一個很多地方可用可不用，而用與不用又在語氣上微微有出入的字。

「也」字的用法大別爲句末和句中兩類。句末的「也」字，雖然也用在疑問，感嘆，命令等語氣，卻是以用在直陳語氣的爲最多。用在直陳語氣，又可分三小類。第一類是判斷的語氣。

「醫」者，「意」也。

峯回路轉，有亭翼然，臨於泉上者，醉翁亭也。  
此而主也。善事之。（而，你的。）

孺子可教也。

其將固可襲而虜也。

天下事猶可爲也。

以上六例，前三例爲一組，說某物卽某物；後三例爲一組，說某物如何。

也 2

第二類是解釋的語氣。前項例句中未嘗沒有解釋的語氣，如「醫者意也」便顯然是一種解釋；我們把他列入判斷一類，是就句式上說。現在所說解釋是專指說明某事之爲何事以及一事之因果或目的者。說明一事之爲何事者，例如：

山肴野簌，雜然而前陳者，太守宴也。……蒼顏白髮，頹乎其中者，太守醉也。  
明星爍爍，開妝鏡也；綠雲擾擾，梳曉鬟也；渭流漲膩，棄脂水也；煙斜霧橫，焚椒蘭也。

例二不用「者」字，未始不可用；例一用「者」字，也未始不可不用，但「也」字是必

不可少。

由果溯因的例子：

剖竹以代瓦，以其價廉而工省也。

向所以不卽言者，懼從者之泄於外也。

季梁請下之，弗許而後戰，所以怒我而怠寇也。

造人立六國後，自爲樹黨，爲秦益敵也。

南方多沒人，日與水居也。

晉上恐負朝廷，下恐愧吾師也。

這裏所說的「因」，包括原因（例五），理由（例一，二，六），目的（例三，四）。以句式而論，前三例用「以」「所以」等詞，後三例不用；例四例五說出待解釋之事，例六則隱而不說（我之所以不敢少休）。

此外還有由因及果的句子，也用「也」字。例如：

古之人與民偕樂，故能樂也。

飲少輒醉，而年又最高，故自號曰醉翁也。○  
以其中有足樂者，不知口體之奉不若人也。○

### 也

3

第三類是堅決的語氣。這些句子既不是解釋，也不是狹義的判斷；我們所謂判斷，是對於主語和謂語間的同一關係加以肯定，而現在這些句子只是對於整個的句意加強肯定，所以只能說是堅決的語氣。例如：

環滁皆山也。

今者項莊拔劍舞，其意常在沛公也。

子燦又嘗見其寫市物帖子，甚工楷書也。

吾目雖不見，而四肢百體均自若也。

不患人之不己知，患不知人也。

富與貴，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處也。

文言虛字 也。矣 也 3

執事當自追憶其故，不必僥幸之也。

權利被奪於帝國主義者，不問也；被壓於軍閥，不問也；被剝於貪官污吏，不問也。

這些例句之中，有肯定句（前三），有否定句（後三），有否定小句和肯定小句合成的句（四，五）。比較起來，否定句和含有否定成分的句子裏的「也」字的語氣要強些，肯定句裏的「也」字較弱。

以上三項是直陳語氣的「也」字，這個「也」字在白話裏沒有一個語氣詞恰恰和他相當。前面那些例句若是翻成白話，有些可以用「呢」（也<sub>1</sub>第二組，也<sub>3</sub>例二，三，四），有些可以用「啊」（也<sub>3</sub>後四例），有些最好是不用語氣詞。

也 4

疑問句用「也」字的例：

此誰也？

憤畢收乎？來何疾也？

言之而不見聽，何爲不去也？

知其巧姦而用之邪？將以爲賢也？

井有人焉，其從之也？

疑問句用「也」字，大率是特指問（即有「誰」「何」等疑問詞的句子），或兩岐是非問（例四）。普通是非問用「也」字（例五），古書裏已經很少，近代文言裏更加少見，這是因為容易和直陳語氣「也」字混淆。這是就句式說。就語氣而論，用「也」字的問句大率是真性的問句，以詢問求答爲目的。反詰性的問句（用「豈」「寧」等字的）和推測性的問句（用「毋乃」「得無」「其」等字的）很少用「也」字。

也

5

感嘆句多數利用疑問句式，所以感嘆句的「也」字就是疑問句的「也」字。例如前項第二例「來何疾也」，用另一種語氣說就是感嘆句。用「也」字的感嘆句多數有

「何」字（參閱「何<sub>4</sub>」）。例如：

惡，是何言也！

漢皆已得楚乎？是何楚人之多也！

以一乞人而教化及三州縣，何其盛也！

另有上頭不用「何」字底下用「也」字的感嘆句，如：

以一錢之微而死三人，吁，可悲也！

甚矣，人之不可以理喻也！

右例一是從直陳句式變成的感嘆句。例二的感嘆語氣的表達似乎「矣」字和「也」字都有分，也許「矣」字更重要（參閱「矣<sub>3</sub>」）。

### 也 6

「也」字又用爲命令語氣的助詞。例如：

君如知此，則無異於民之多怨望也。

當思所以自立，毋徒事遊樂也。

寡人非此二姬，食不甘味，願勿斬也。

若歸，試從容問而父，然無言吾告若也。

上面的例句都是消極性的命令句，即禁止句。積極性的命令句通常不用「也」字。例如我們說「勿忘也」，但決不說「識之也」，只說「識之」。

可是若有「宜」「當」等字在前，下面就可以用「也」，因為雖然實質上仍是命令，表面上是個陳述句。例如：

然其中仍有一二出自後人依托，學者宜分別觀之也。

嫌疑之地，當知所以自處也。

過猶不及，不可不慎也。

## 也

7

以上是句末的「也」字。「也」字用在句中，表示停頓的語氣，正如白話裏用「啊」

字一樣。這也可以分幾類來看。有時候在主語之後用「也」字一頓，例如：

賜也，何敢望回？回也，聞一以知十；賜也，聞一以知二。

丘也，聞有國有家者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貧而患不安。

有時候在副詞（尤其是表時間的）後用「也」字一頓，例如：

向也不怒而今也怒，何也？

聽訟，吾猶人也；必也，使無訟乎。

而小句之後用「也」字停頓的尤其多，例如：

聽其言也，可以知其所好矣。

吾聞之也，君子周急不濟富。

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

君子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

惑而不從師，其爲惑也終不解矣。

使吾而是也，因得以明其是；吾而非也，因得以去其非。

還有，在列舉事物的時候也常用「也」字表停頓。例如：

祈禱也，祭告也，懺悔也，立種種事神之儀式。

如乞丐，固入人所賤視矣。然而統袞子弟也，官親也，幫閑之清客也，官署之冗員也，凡無所事事而倚人以生活者，何一非乞丐之流亞乎？

推其所由，則胥有費也。役有食也。委員之來往有供應也。上司之估勘有支銷也。他若里正之舟楫，董事之楮墨，咸有取給。

## 矣 1

「矣」字也是文言常用的語氣助詞，也是可用於直陳，感嘆，命令等各種語氣，只有疑問語氣不用「矣」字。

「矣」字用於直陳語氣，和「也」字大有區別。簡單地說，「也」字是靜性的助詞，表本然之事；「矣」字是動性的助詞，表已然或將然之事，即經過一番變動而成之事。「矣」字比「也」字容易懂，因為白話裏有一個「了」字和他大體相合。

「矣」字表已然之事的例：

其子趨而往視之，苗則槁矣。

晉侯在外，十九年矣。險阻艱難，備嘗之矣。民之情偽，盡知之矣。

呂后真而主矣。

孺子可教矣。

今若此，其將可襲而虜矣。

天下事無可爲矣。

把這裏的後四例和「也」的後四例比較，可以領悟「也」和「矣」一靜一動的區別。

矣 2

「矣」字表將然之事的例：

夜半，客曰：「吾去矣。」

天下從此多事矣。

國家不念我，吾儕其終爲亡國之民矣。

禍至而不能見，亡無日矣。

尙遲數月，事勢將不可知矣。

關中爲天下根本，關中動則天下危矣。

這裏所說「將然」，有說話的人自己宣告的將然，如例一，有根據目前事態估計而得的將然，如次二例；有先作假設而申論其後果的將然，如末二例。

### 矣

3

「矣」字表感嘆語氣，有前置和後置兩種句式。「矣」字在句末，句式和其他語氣相同。例如：

交友之道難矣！「一死一生，乃知交情，」彼非過論也。

夫之愛人甚矣！

天下之無道也，久矣！

文言虛字  
也。矣  
矣 3

三代之事，邈乎遠矣！

另一種句式是把謂語提前，用「矣」字一頓；主語後出，用「也」字結。也有不用「也」字的，較少。例如：

甚矣，吾衰也！久矣，吾不復夢見周公。

甚矣，人之不可以無恥也！

甚矣，市聲之可哀也！

這種句式的「矣」字大率只用在「甚」字之後，上面的例句中「甚矣」之外只有一個「久矣」。別的形容詞普通不用「矣」字，用「哉」字（參閱「哉」）。

矣  
4

「矣」字用於命令句，也限於少數疊韻動詞之後。例如：

乃速行矣，無及於難！

先生且休矣，吾將念之。

往矣。吾將曳尾於塗中。

大多數命令句後，不是有特定的助詞（如白話的「罷」和「啊」），是不用助詞。

### 習題

(1) 把下列各句翻成文言，應用「也」字和「矣」字。

培養人材跟種樹一樣，着急不來的。

這件事我是外行，你看使得就使得了。

這是哪兒，讓你亂闖？

我饒你這一遭，你別當是我不知道。

當個名譽社長只捐一百元，怎麼這麼小氣！

四川多霧，因為四面有高山。

世界上的書多着呢，你讀得完嗎？

愛錢的人能做清官，我倒還沒有看見過。

只說是這個法兒可以救急，想不到流弊到了這步田地。

裁紙啊，磨墨啊，忙了半天，還是「個字沒寫成。

(2)下列各句，選擇用「也」還是用「矣」，填入空白。

母命嚴，不敢留口。

時已至，不得留口。

詩云「白露爲霜」，管其小異而大同口。

如是之謂便民，愚未知其可口。

尤而效之，弊又甚焉，而民之困不可言口。

十手指焉，十目視焉，而不顧口。

誠以人情之往來不可廢，固與辭受取與之大者不可同語口。

然欲以此概天下之賢士大夫則過口。

而不知他人亦將挾吾之術以伺其後口。

强大之勢震於外，而危亡之機成於內，亦異乎其始之所以立國者焉。

斯言誠然口，而有所未盡。

及其久而必變口，又皆有所以變之故。

焉。耳

焉 1. 善舅死於虎，吾夫又死焉。

2. 衆好之，必察焉。

3. 人焉廋哉？

4. 又焉得不涼涼也哉？

5. 宅邊有五柳樹，因以爲號焉。

6. 少焉，月出於東山之上。

焉 1

「焉」字是個稱代詞，也是個語氣助詞，而這兩種用法沒有明確的界限。

先說稱代性的「焉」字。這個「焉」字等於「於之」（「之」指人或物），或等於「於是」（「是」指地）。例如：

文言虛字 焉•耳 焉 1

晉國 天下莫強焉。 (莫強於晉；於 8 )

吾舅死於虎，吾夫又死焉。 (死於虎；於 5 )

愛其幽勝，有終焉之志。 (終於是；於 1 )

率妻子邑人，來此絕境，不復出焉。 (出於是；於 5 )

文言裏有「與之」「以之」「爲之」等等，可是從來不見「於之」，就是因爲該用「於之」的地方都用了「焉」字。「於是」雖然常見，可是指時爲多，指地爲少，也是因爲指地有「焉」字可用（或用「於斯」）。

焉

2

有好些「焉」字，好像不含「於」字，只等於一個「之」字。例如：  
衆好之，必察焉；衆惡之，必察焉。

後生得所矜式，咸敬服焉。

故例，相謔，一府之人皆罷；遇拜執政，則往事焉。

後亦有時號君子之清者莅此，孰視焉而莫之改。

這些例句裏邊的「焉」字都可以用「之」字來代。但是「焉」字的這種用法似乎仍是前一項用法的變型。可以跟這個「焉」字的動詞很有限，我們可以說「察焉」「視焉」，也可以說「察之」「視之」，但是我們只能說「殺之」「說之」，不能說「殺焉」「說焉」。大率是習慣上作爲外動詞（可以直接止詞）而抽象地想來未嘗不可以作內動詞用（不能直接止詞）的那些；如此處例句裏頭的四個動詞，「視」「事」兩字在英文都是內動詞。作外動詞，底下自然該用「之」字；作內動詞，底下用「焉」字（焉<sub>1</sub>）也很適當。要照這樣看法，「焉<sub>2</sub>」和「焉<sub>1</sub>」就只是一個「焉」字，無須說另外有個等於「之」的「焉」字了。

### 焉 3

「焉」字又是疑問稱代詞，作「於何」講，和「安」「惡」同解。文言裏不大看見「於何」（更沒有「何於」），雖然「何以」「何爲」很普遍），就是因爲有這些字可

用。這幾個字在講「何」字時已經各舉一例，現在再舉幾個「焉」字的例：

人焉度哉？人焉度哉？

天下之父歸之，其子焉往？

且焉置土石？

「焉」字既可以代「於是」，又可以代「於何」，似乎很可怪。但這也和白話的「那兒」和「哪兒？」一樣。（又可比較「幾個」「幾個？」）

焉 4

而且正如白話的「哪兒？」一樣（「你哪兒聽來的？」和「你哪兒知道我的難處？」）「焉」字也可以有方所性疑問和否定性疑問兩種作用。後者用文言的字眼來代，就不是「於何」而是「何」或「豈」「寧」等字了。例如：

又焉得不涼涼也哉？

我身自請之而不肯，汝焉能行之？

焉 5

「焉」字又是一個語氣助詞，普通所說的虛字「焉」字，大率是指這個用法。「焉」字所表示的語氣，和白話的「呢」字的語氣很相近，但不是句句都可以用「呢」字來代。例如：

宅邊有五柳樹，因以爲號焉。

夫子言之，於我心有戚戚焉。

吾於足下有厚望焉。

嘗之壁，示不忘焉。

旦旦而學之，久而不怠焉。

未能至，望見之焉。

冰薄，車破，韓與館人俱溺焉。

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蓋亦有足多者焉。

表示語氣的「焉」字並不是和指示地方的「焉」字沒有關係，我們不妨說前者是從後者變化出來的。「焉」字實講是「在那兒」，而「焉」字所表語氣正是這種帶點指示引人注意的語氣。所以像例四至例八裏邊的「焉」字本未嘗不可作「於是」講，假如我們認為有用「於是」的必要，那末這些「焉」字就是「焉<sub>1</sub>」；現在我們認為沒有用「於是」的必要，所以說他是表示一種語氣。例一是本來用不上「於是」的，例二例三明明已有「於××」在上頭，這三句的「焉」字當然只能說是純表語氣了。

含有「焉<sub>1</sub>」的句子可以用為問句，我們不必就此把「焉」字當作疑問語氣的助詞。例如「既富矣，又何加焉？」就是「既富矣，又何加於是？」又如「則牛羊何擇焉？」就是「則牛羊何擇於其間？」

焉  
6

「焉」字又可以用在句中停頓的地方。例如：

我心憂傷，怒焉如搗。

少焉，月出於東山之上。

於是焉河伯欣然自喜。

「〔三〕兩例的「焉」字顯然是個停頓語氣詞。例一或以爲是形容詞的詞尾，和「然」字相同，但實際上不該和「然」字比，應該和「乎」字比（參閱「乎7」）。

## 耳

「耳」字的意思和「而已」相同，用白話說就是「罷了」。例如：

前言戲之耳。

吾諾兒碌碌，他日繼吾志事，惟此生耳。

不敢請耳，固所願也。

五十餘耳，而已斃。

宅邊有五柳樹，因以爲號耳。

文言虛字 焉・耳 耳 1

書之壁，示不忘耳。

未能至，望見之耳。

「耳」字的語氣，一方面可以和「也」字比較，這兩個字都是判定或解釋的語氣。但「耳」字有「僅此」的意思，「也」字不含這個意思。比較：

前言戲之也：前言戲之耳（勿信以爲真）。

示不忘也：示不忘耳（非有他意）。

「耳」字和「也」字顯有輕重之分。（例四可以和「矣」字比較：「五十餘矣，而輕健若少年。」用「矣」字，把五十之年看重，用「耳」字，把五十之年看輕。）

另一方面，「耳」字又可以和「焉」字比較，「焉」字不解釋而敷陳，和「也」字不同，但兩字同是當他一回事的語氣，「耳」字卻不把他當回事。比較此處後三例和「焉<sup>5</sup>」與此相當的三例。例如「未能至，望見之焉」，上句有「雖」字的意思；「未能至，望見之耳」，上句有「也」字的意思。

## 耳 2

另有一類句子，裏邊的「耳」字和白話的「罷了」不相當。例如：

諸將易得耳，至如信者，國士無雙。

若雖長大，好帶刀劍，中情怯耳。

昔甘茂之孫甘羅，年少耳，然名家之子孫。

女饑於財，每曰，「我當嫁官人耳。」

惟願兩弟戒此二字，並戒後輩常守家規，則余心大慰耳。

這些「耳」字，不但不能用「罷了」來翻，並且多數可用「呢」字來翻（前四例；例五用「了」）。可是就文言原句而論，「易得」「怯」「年少」都是偏於消極的意思；例四例五分別含有「他非所願」「他非所敢望」的意思。總之，仍有「不足」或「僅此」之意，所以用「耳」。

### 習題

(1) 把下列各句譯成文言，應用「焉」字和「耳」字。

在山上找到一個洞，在裏頭藏了起來。

三個月就當了總司令，別的將領都屬於他。

飯吃不飽，那能不鬧？

哪有兄弟不認得哥哥的？

他也不求人，人也不求他。（無資於。）

我走了，你也沒什麼好處呢。

事情能够平息，他在裏頭很出了點力呢。

我也是說說罷了，天天忙穿衣吃飯，哪有工夫幹這個？走是一定要走的，只是哪天走得成還說不定。

我也要回家呢，哪能把老骨頭斷送在外頭？

(2) 把下面各句括號裏頭的語氣助詞劃去一個留一個。

揭而視之，赫然故物（也，耳）。

揭而視之，故紙一堆（也，耳）。

此非孔道，迷途者始一過（也，耳）。

此非孔道，客必有所爲（也，耳）。

此僨者（也，耳），大隊當在後。

此僨者（也，耳），後且大至。

彼奴（也，耳），安得無奴性？

彼奴（也，耳），吾安能爲奴下？

此輩當道，不得不爲國家憂（也，耳）。

此輩不足惜，不得不爲國家憂（也，耳）。

國之不亡，幸（矣，耳）。

失而復得，亦云幸（矣，耳）。

愛其山水，雖道遠，歲一至（焉，耳）。

愛其山水，而道遠，歲一至（焉，耳）。

指視郭屋，蒼茫數點（焉，耳）。

後其子親至死所，招魂而葬（焉，耳）。

朝市丘壑，君得中道（焉，耳）。

公治績長美，詳舉則繁，今茲所紀，亦取大遺小之義（焉，耳）。

故含藻蘊奇之士多遊公之門（焉，耳）。

若求其上月下雪如今夕者或寡，故序之（焉，耳）。

乎。哉 附歎耶

乎 1. 許子必種粟而後食乎？

2. 事齊乎？事楚乎？

3. 今公何自從吾兒遊乎？

4. 可以人而不如鳥乎？

5. 此君小異，得無是乎？

6. 借乎，子不遇時！

7. 參乎，吾道一以貫之。

b. 煥乎其有文章。

乎 1

「乎」字的主要用途是表示真性的詢問語氣，而且在古代又以用在是非式問句之後

文言虛字 乎。哉 乎 1

哉 1. a. 小不忍而亂大謀，惜哉！

b. 異哉，此人之教子也！

2. 豈可人而不如鳥哉？

3. 知者何人哉？

(附)歎。

耶。

爲主。（特指式問句用「也」，見「也<sup>4</sup>」。）例如：

孟子曰：「許子必種粟而後食乎？」曰：「然。」「許子必織布而後衣乎？」曰：「否。」

「敢問不動心有道乎？」曰：「有。」

問之曰：「病乎？」曰：「餓耳。」

債畢收乎？來何疾也？

末例已引在「也<sup>4</sup>」，上句是非式，用「乎」，下句特指式，用「也」。

## 乎 2

兩岐式的是非問句也常常上下都用「乎」字。例如：

滕小國也，問於齊楚。事齊乎？事楚乎？

娘以指扣門扉，曰：「兒寒乎？欲食乎？」

誠病乎？抑亦思乎。

也有上用「乎」下用「也」的，如：

人之情寧朝人乎？寧朝於人也？

敢問天道乎？抑人故也？

此外還有上下都用「歟」，上下都用「耶」（見下），以及上用「耶」下用「也」的（見「也<sup>4</sup>」），獨有上下都用「也」的竟很少看見。這和白話可以作一個有趣的比較。白話裏特指問句用「呢」，是非問句用「嗎」，但兩歧式是非問句上下都用「呢」，沒有上下都用「嗎」或夾一個「嗎」字的。所以我們不能定下「乎——嗎」也——「呢」的公式，雖然大體上不妨這樣說。

### 乎 3

在持指式問句之後用「乎」字，在先秦文中確是很少（這少數例外大率都是反詰語氣），但秦漢以後就多起來了。例如：

天下遊士各歸事其主，陛下與誰取天下乎？

今公何自從吾兒遊乎？

欲將我安之乎？（之——往。）

且夫發七國之難者誰乎？

換句話說，「乎」字的用法擴展到「也」字的範圍內去了。反之，「也」字並不侵犯「乎」字的領域。我們不妨說，除了「何也」等少數程式外，「也」字漸漸從詢問語氣裏退出，把他的地盤讓給「乎」「歟」「耶」等字。

乎 4

「乎」字以用於真性詢問爲主，反詰語氣的重要助詞是「哉」字。可是這兩種語氣本不容易定一個明確的界限，有許多用「乎」的句子也可以算是反詰語氣。例如：

仁人固如是乎？

是焉得爲大丈夫乎？

如使予欲富，辭十萬而受萬，是爲欲富乎？

「月明星稀，鳥鵠南飛」，此非曹孟德之詩乎？

王侯將相，寧有種乎？

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

可以人而不如鳥乎？

施之路人且猶不可，況朋友乎？

細細比較一下，這些句子畢竟和用「哉」字的不同些。大概說起來，用「乎」字仍是問的口氣，只是問得你沒有口開；用「哉」字則根本不要你回答。比較：「可以人而不如鳥乎？」和「可以人而不如鳥哉？」也有實際上語氣並無多大出入，只因各有不同的聯絡字，因而分別用「乎」或用「哉」的。如「不亦」「寧」「況」等字之後照例用「乎」；「不亦樂乎？」和「豈不樂哉？」，「寧有種乎？」和「豈有種哉？」實際上語氣差不多，而「況朋友哉？」則簡直不說。

## 乎 5

疑問語氣中有一類是推測的語氣，即有七分相信帶三分不定的口氣。白話裏頭用「罷」字表示這種語氣，文言還是用「乎」字。例如：

日飲食得無衰乎？

此君小異，得無是乎？

聖人之所以爲聖，愚人之所以爲愚，其皆出於此乎？

以吾所長，攻敵所短，微天之幸，或能免乎？

以上四例，可分兩類。前兩句，是推測性的問句，是期待對方的回答的。後兩句不期答，推測之中兼有感嘆。

## 乎 6

普通的感嘆句也有用「乎」字的，例如：

惜乎，子不遇時！如令子當高帝時，萬戶侯豈足道哉！  
嗟乎，子卿一陵獨何心，能不悲哉！

用「乎」字的感嘆小句，通常只用在一旬的頭上。我們只說「惜乎，子不遇時！」不說「子不遇時，惜乎！」在後面這種句法，我們用「哉」字或「夫」字。

## 乎

「乎」字又用於語句中的停頓處。這又可以分兩類。一是「呼而告之」的停頓，例如：

參乎，吾道一以貫之。

天乎，吾無罪。

這可以和「也<sup>7</sup>」的第一類比較。呼人之名，有所告語，用「乎」；稱人之名，有所陳述，用「也」。

第二類是用在副詞或副詞性的短語之後的停頓，例如：

煥乎其有文章。

確乎其不可拔。

人立其下望之，杳乎。不見其巔。

於是乎有點者出，乘機施其技。

這和「焉<sup>6</sup>」及「也<sup>7</sup>」的第二類「者<sup>7</sup>」的第一類的性質相同，只是所跟的字習慣上各有所宜罷了。大率「今」「昔」等字之後用「也」或「者」，描寫聲音狀貌的字之後用「乎」或「焉」，其他副詞各有成例，「必也」不會作「必乎」，「確乎」也不會作「確焉」。因為「乎」字常用在描寫性的字之後，有人把他當作和「然」字性質相同，作為詞尾看待。但這兩個字有一大不相同之點：「然」字可以站在句末，「乎」字不能。 「煥乎其有文章」和「煥然一新」裏邊的「乎」和「然」似乎沒有多大分別，但是我們可以說「頃刻煥然」，但不能說「文章煥乎」。

## 哉 1

「哉」字的基本作用是表示感嘆的語氣。有用在一句之末的，例如：

小不忍而亂大謀，惜哉！

諸兒見家人泣則隨之泣，然猶以爲母寢也，傷哉！

興亡成敗之際，匹夫有責焉，信哉！

有用在句中的，即謂語倒在主語之前的，例如：

異哉。此人之教子也！

君子哉。若人！尚德哉。若人！

有是哉。子之迂也！

范文正曰：「士當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諒哉言乎！

這兩種句式可以和「矣<sup>3</sup>」的兩種句式比較，語氣當然不完全相同：「矣」字仍帶有本義（即「了」字的意思）；「哉」字只是即目前之事發爲感嘆。

## 哉 2

「哉」字又常用在反詰語氣。句式或爲是非式，多數和「豈」字相應。例如：

民欲與之偕亡，雖有台池鳥獸，豈能獨樂哉？

天道恢恢，豈不大哉？

孤特獨立而欲常存，豈不難哉？

垂得而復失，豈非命也哉？

君位爲相國，功第一，可復加哉？

或爲特指式，多用於作「哪兒」或「怎麼」講的「何」「焉」「惡」等字之後。例如：

秦以不聞其過亡天下，又何足法哉？

奈何欲以一旦之功而加萬世之功哉。

以其小者，信其大者，奚可哉？

予之不遇，天也。臧氏之子焉能使我不遇哉？

天下有達道三，惡得有其一以慢其二哉？

「哉」字用於反詰，仍帶感嘆的語氣，這正是「哉<sup>2</sup>」和「乎<sup>4</sup>」不同的地方。

有少數非反詰的問句也用「哉」字。這類句子雖非反詰，可也不是單純的詢問，仍然帶着感嘆的口氣。例如：

不識此語誠然平哉？

天實爲之，謂之何哉？

君如彼何哉？彊爲善而已矣。

居則曰「才難」，及其有之，知者何人哉？

曹丘至，卽揖季布，曰，「楚人諺曰：得黃金百，不如得季布一諾，足下何以得此聲於梁楚間哉？」

這裏邊首末兩例，期待答語，感嘆的語氣較輕，餘例根本不要回答，感嘆之意更顯。

### 歎

「歎」字（古只作「與」）的用法，大致和「乎」字的前五項相同。例如：  
是知其不可而爲之者與？（1）

文言虛字　乎。哉　歎

「許子冠乎？」曰，「冠。」「自織之與？」曰，「否。」（一）  
豈天之生才，不必爲人用歎？抑用之自有時歎？（二）

豈世無其事歎？抑有其事而紀載者忽之歎？（三）

吾言之而聽者誰歎？（三）

丘何爲是栖栖者與？（三）

然則治天下獨可耕且爲與？（四）

怨毒之於人有如是者，可不慎歎？（四）

語之而不惰者，其回也與！（五）

殆所謂奇節瑰行，得天獨厚者歎！（五）

「歎」字的語氣，雖然有一部分可說是和「乎」字完全相同（如此處第一段，上用「乎」，下用「歎」），但就另一部分說，「歎」字較富於感嘆的成分（比較「可不慎乎？」和「可不慎歎？」）。從這上面看，「歎」字的語氣可說是介於「乎」和「哉」之間。但是「歎」字的感嘆又和「哉」字不同，「哉」字暢達，「歎」字委婉，有一唱

三國的神氣。

耶

「耶」字（古多作「邪」）的用法也和「乎」字的前五項相同。例如：

將軍怯邪？（1）

君未諭前書意邪？（1）

儻所謂天道，是邪？非邪？（2）

知不足邪？抑知而不能行邪？（2）

子何爲者邪？（3）

君何不從容爲上言邪？（3）

仁人君子之用心不當若是耶？（4）

天下方有急，王孫寧可以讓邪？（4）

先生所處之境，其有與余同者耶？（5）

文言虛字  
乎，哉，耶

豈其忿世嫉邪者耶？而託於柑以諷耶？

「耶」字的語氣和「乎」字大同而小異。「耶」字不帶感嘆的語氣，和「乎」字同；但「耶」字多數富於疑訝之情，不像「乎」字的率直而單純。

### 習題

(1) 把下列各句翻成文言。斟酌語氣所宜，在乎，耶，歟，也，哉等助詞裏選用一個；若是以不用為宜，就不用。可用的不止一個的時候，可以把第二第三個加括號寫在底下；「可

不用」以(×)代表。

跟人家約好了時間，還能失信？

問他什麼呢？怎麼問呢？我可沒法兒開口。

三番兩次的病，不是為他是為誰？

難道天下只有他一個？你也太癡了。

他已經脫離這裏了，為什麼來求我？

你為什麼放鬆別人，專和他一個作對呢？

難道站在臺上講演也能用文言嗎？

子彈快完的時候敵人退了，這能說不是運氣嗎？

倘若不是澈底明白敵人的心理，預先定下對策，哪能這樣從容呢？

這樣的人比起那些拿錢不做事的人來怎麼樣呢？

殘廢的人還能靠一種技能混口飯吃，好手好脚無病無痛的人儘着倚頤別人，不覺得丟臉嗎？

嘔，你？我還當是誰使促狹嚇唬我呢。

(2) 決定下列各句該用哪一個助詞：在最適宜的一個旁邊寫1，其次寫2，3（同樣適用的可寫兩個1或兩個2），不適用的劃去。

吾爲諫官，安能嘿爾而已（乎，耶，歟，也，哉）？

若雷生也，吾令若率先鋒，得無法（乎，耶，歟，也，哉）？

孰知遭逢不淑，竟終於是（乎，耶，歟，也，哉）？

惄於親者薄而於疏者厚（乎，耶，歟，也，哉）？

可怪哉，可怪哉，世其有是（乎，耶，喚，也，哉）？

成敗興亡之機，其在斯（同下）？其在斯（乎，耶，歟，也，哉）？

況童子無知，而責其必無失（乎，耶，歟，也，哉）？

噫，造物之委形山水者，其奇峭有是（乎，耶，歟，也，哉）？

然則子盍返於農，雖艱食，庶少逸（乎，耶，歟，也，哉）？

先生遇子厚，今有急難，不一援手，可（乎，耶，歟，也，哉）？

有百利而無一弊，何憚而不爲（乎，耶，歟，也，哉）？

區區之淮退猶然，而况其大者（乎，耶，歟，也，哉）？

奈何不一言而遂去（乎，耶，歟，也，哉）？

止求死得其所，人生寧有千年壽（乎，耶，歟，也，哉）？

世之惑者，役其智力於貨利之場，欣戚膠擾，至死不察，豈非昧（乎，耶，歟，也，哉）？

是吾遊之非其時也，而又何怪（乎，耶，歟，也，哉）？

所謂明彝秋毫而不見與新者非（乎，耶，歟，也，哉）？

是殺身以成不仁，何足尙（乎，耶，歟，也，哉）？

古之人之所以貴賾獨著，殆爲是（孚，耶，歎，也，哉）？

雖然，受而不校，固不失爲盛德，而自施者一方以觀，不更將無地自容（孚，耶，歎，也，哉）？

### 總習題

- (一) 下面各段文字中所缺虛字，附列每段之後，試一一選擇，把號數填入空白。
- (二) 加以新式標點符號。
- (三) 譯成白話。

(1) 口。社會對於貨物之容量，口亦以購買力稱之。使易與貨幣價格淆口觀念。究有濫用術語之病。此病人多犯口。率羣固不應爾。執此口難率羣。當口應也。往口患在民立報。嘗持論如率羣口云。口更作購買量之名以示區別。實則此處以通常語句達之可口。初無立名之必要。量云力云。皆無謂之爭也。足下以爲何如。

之 其者 所 而 則 以 矣 雖然 10 無以

(2) 軍興以來。大學師儒每有兼爲商賈。甚口居積鈞奇。淪爲孟子所謂賤丈夫口。或引賜不受命而貨殖焉。億則屢中口說。若曰。貨殖。居積也。億中。鈞奇也。子貢居積

鉤奇。不審口爲聖門高弟。今賢又何獨不容依倣口。時下方倡興復儒家口立儀軌。教授  
經商之事。竟有儒家先哲之榜樣爲後盾。可以肆行口無謠。將見庠序與闔閭合化。師儒  
與駢僧同流。師生交征利。口教育亡口。是不可以不辨。請陳三義。口破斯惑。

1 而 2 而 3 以 4 以 5 為 6 其 7 且 8 焉 9 者 10 矣

(3) 唐代爲吾國詩之盛世。宋詩既異於唐。故褒之者謂其深曲瘦勁。別開新境。而貶  
之者謂其枯淡生澀。不及前人。實口平心論之。宋詩口殊於唐。口善學唐者莫過於宋。  
若明代前後七子之規撫盛唐。口聲色格調。或可亂真。而細味之。口形貌口具。神氣弗  
存。非真賞之口取也。何以言宋人之善學唐口。唐人口種種因緣。既在詩壇留空前之偉  
績。宋人欲求樹立。不得不自出機杼。變唐人之口已能。而發唐人之口未盡。

1 所 2 所 3 所 4 雖 5 雖 6 雖 7 則 8 則 9 而 10 以 11 也

(4) 夫俠之可貴口。可爲時用口。可以濟變也。口俠之名義至夥。其品類至雜口。今  
口欲貴者。將爲何等之俠。不可不有辨。口俠固有其長。亦非無口短。今曰貴俠。口於

口短長之效。亦當知口辨。口俠何由而生口。其盛衰消長之故口在。論貴俠者又口可不一措意。是故欲貴俠嘗先辨俠。辨之愈明。口俠之可貴口愈顯。

1 也 2 也 3 也 4 所 5 所 6 所 7 者 8 其 9 則 10 然 11 且 12 且 13 乃 14 烏 15 安 16 而後

(5) 公爲吏部尚書。一女嫁口畿輔某官某妻。公夫人甚愛女。每迎女。婿固不遣。恚而語女曰。口翁長銓。遷我京職。口汝朝夕事母。口遷我如振落葉口。口固憮口何。女寄言口母。夫人一夜置酒跪白公。公大怒。取案上器擊傷夫人。出。駕口宿於朝房。旬口還第。婿竟不遷。

1 而 2 而 3 則 4 乃 5 乃 6 且 7 於 8 爲 9 者 10 耳

(6) 又有馬秀才口。販牛口業。素不齒口鄉里。聞城陷。慨口誓死。謂其弟曰。吾聞功不在大。吾口若匹夫口。殺一人口死。足以自償。若殺二人。口是爲國殺賊而死口。可謂立功口。因詭迎賊入。使其弟守外戶。乘賊不意。取口用屠刀潛殺之。投屍口井。續至復口。日縗四五輩口爲常。

1 也 2 耳 3 焉 4 所 5 者 6 以 7 與 8 於 9 於 10 然 11 然 12 而 13 則 14 為

(7) 虎口毛蟲中最暴戾。人聞談虎，口猶膽落。口況敢擾之口。虎口據深山大谷，口日撻鹿雉兔口自肥，口鴟口擊之口。顧特口暴戾，縱逐逐口欲，入城市擾人畜口弗忌，得一家竟殞其命。悲口。

1 而 2 而 3 而 4 其 5 雖 6 夫 7 於 8 以 9 乎 10 哉 11 且 12 究 13 則 14 之

(8) 世降俗末，利害交攻。一室之內，同姓之中，口有爭毫末相鬭鬭者，況口異居別族之口乎。吾故昆弟散口居於城之東西南口，有累十數年而不相見者口，邂逅相遇，問起居外，僅能貌相勞苦口，漠然無情口。口諸姒之子，口有終身而不識面者口。吉凶禍貞口來，口能爲之間其苦樂口，亦罕口。

1 而 2 而 3 焉 4 焉 5 者 6 者 7 焉 8 焉 9 且 10 則 11 之 12 於 13 至於 14 而已

(9) 古之所謂籌邊者，其邊土有部落，有君長，自爲治之。其土非中國之土，其民非中國之民，遠不相涉口，偶爲侵害，口慎防之口，必欲撫口有之，有其土口吾民不能

居。徒鶴爭殺之禍。故聖王不願爲。口爲之者過口。若台灣。口自鄭氏以前。紅夷踞口  
窺伺。海寇處口巢穴。及鄭氏之世。內地口人居之。田廬闢。畎澑治。樹畜饒。滄泉泛  
民利口肥沃而往者日相繼。其民旣爲我國之民。其地卽爲我國之地。故鄭氏旣平。施靖  
海上言爲不當棄。朝廷聽其說。遂立郡縣。口利其土口。順天地之自然。不能違口。

而 1 而 2 而 3 則 4 則 5 則 6 也 7 也 8 焉 9 該 10 其 11 為 12 以 13 以 14 登 15 而已

(10) 且每歲發卒以戍南口。皆成都頑民。飽稻飫豕。十九如瓠。口知鉢鼓之數。不習  
山川之險。吾嘗伺口來。朔風正嚴。緩步坦途。日次一舍。固已呻口汗口。而況屢重  
阻。卽嚴程。束甲而趨。扶軾而闖口。加以爲將者刻薄口自入。餽逋者縱更口鼠竊。縣  
官富給帛。則口苦口易良。當賑粟。則口砂口參粒。如此口邊卒將怨望之不暇。又口能  
殊死而力戰口。此巴蜀所以爲憂口。

以 1 以 2 以 3 而 4 而 5 也 6 矣 7 耶 8 該 9 其 10 者 11 則 12 雖 13 然 14 然 15 安

夏丏尊  
葉聖陶

合著關於作文要籍三種

心【讀寫的故事】

一〇〇〇

文 閱讀與寫作

○五〇

文 章 作 法

開明少年叢書

夏丏尊  
劉薰宇合著

○六五

文 章 作 法

○六〇

陳望道著

○四五

文 詞 讀

開明少年叢書

葉聖陶著

例

○七〇

和 和 良著

寫 句 ○七〇

起

孟著

沐紹

良著

葉聖陶著

話

○七〇

售發數倍定業同照均價定書各上以

# 開明中學講義

## 開明國文講義

全書三冊 每冊

宋雲彬。陳望道合編

在文章的類別和寫作的技  
每一篇選文的後面附

二冊裏，每隔四篇選文，有一篇「文話」

文章的寫作跟欣賞的種種項目；又有一  
些的議話文法完了之後，接着講修辭，後面

習題，供讀者自己去演習。在第三冊裏，每

文有一篇「文學史話」，詳細敘述時代、社會  
背景，使讀者明白文學演變的所以然。供給必要的  
知識外，凡讀者所不易了解的以及將要發生的問題  
的，編者都豫先提出，給他們詳細的說明與解釋。好像  
編者就坐在他們旁邊一般。學校裏如果採用課本，當  
然也非常相宜，因為幾位編者都教過好幾年的國文。  
國文教師跟學習國文的學生當能相信他們的成績。

# 行印店書

售發數倍定規業同價均上以

1168

每次借書期限為兩星期，請在期內歸還；如  
期內閱讀不完，請帶本書來館辦理續借手續

一九六一年四月

文 言 虛 字

民國三十三年二月初版  
民國八十三年六月版

每冊定價〇八八五

著作者 呂叔湘

發行者 上海福州路  
開明書店  
代理人 范洗人

有著作權不論翻印

七三二一第一號證字第  
監督執照註冊著作權內政部

K (115 P.)

虛



CEA 111

13 61

(=)

